政大人

美丽春天

[illegible]

本系列小说阅读概念由

全球著名色彩心灵大师

[上官翊仪]

[illegible]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编辑推荐
- 内容简介
- 读者书评
- 书评1：问世间情是何物(1)
- 书评1：问世间情是何物(2)
- 书评2：一个不知道自己要什么的女人最可悲
- 书评3：如果爱，要不要很自私
- 目录
- 第一章　没有如果(1)
- 第一章　没有如果(2)
- 第一章　没有如果(3)
- 第一章　没有如果(4)
- 第一章　没有如果(5)
- 第一章　没有如果(6)
- 第一章　没有如果(7)
- 第一章　没有如果(8)
- 第一章　没有如果(9)
- 第一章　没有如果(10)
- 第一章　没有如果(11)
- 第一章　没有如果(12)
- 第一章　没有如果(13)
- 第一章　没有如果(14)
- 第一章　没有如果(15)
- 第一章　没有如果(16)
- 第一章　没有如果(17)
- 第一章　没有如果(18)
- 第一章　没有如果(19)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2)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3)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4)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5)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6)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7)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8)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9)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0)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1)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2)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3)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4)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5)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6)
-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7)

编辑推荐

本文描写的就是这样的一个女子，她职场得意，情场却是失意。曾经有过一断恋情，却最终被深深伤害。于是她把自己封闭起来，有种宁缺毋滥的坚持，相信只有真正的刻骨铭心才是她要的爱情，直到她遇到了他。当王子终于走到她的面前，而她发觉自己已经过了公主的年龄。这时候，过去的恋人又来到了她的面前。

婚姻，爱情，金钱，年龄想要追逐幸福的败犬，却面临着更多的问题。

那些经历和过往，令人感动。但是文章里面有一句话说得很好，在真爱面前，年龄其实并非是距离，只要满怀期待，最终，就会得到幸福。

时间和距离又如何能够阻挡思念?

真爱面前，没有如果

《败犬女的美丽春天》

（Defeated Queen"s Spring）

一个大龄“剩女”、渴望生活、又理智对待爱情的真实刻画

所有女人都想读的书，80后最喜欢的故事

内容简介

叶至颖，一个年过三十、事业小成的典型败犬女。因为曾经被情所伤，所以她不敢再去轻易尝试感情，把工作作为自己生活的全部重心。当程寒枫面对着比他大六岁的叶至颖说出那个爱字，受惊的败犬女要怎样去面对?

是压制自己的情感，让一切过去，还是敞开心扉迎接迟来的爱情? 信任自己的朋友也深爱着寒枫，而过去的男友又来到面前。

叶至颖作出了一个艰难的抉择。

读者书评

我很喜欢淡淡幸福的感觉，那样很温暖。包括两人中间一点点的亲昵暧昧。越来越多人，总在做着这样甜蜜的游戏，在似是而非的时候，在你不属于我我也不属于你的时候，酸甜麻辣都有一点的味道，非常吸引人。

——安易容

爱情永远都是没有道理的，是自私的，是任性的，是上天用来惩罚有情人的。也许现实中的爱情没有这么残酷，但是又有谁见过一帆风顺无波无澜的爱情呢?

问世间情是何物，直教生死相许！

——洛玄

爱与恨的情感是一体的，如果我们带着宽容与仁慈去看待爱情，就会明白任何人在内心深处都有挣扎与抗拒，否则佛家就不会有无爱则无怖、放下即是得到的偈语了。

——净居山人

为什么女的可以找一个大自己6岁甚至60岁的“老老公”，偏偏不能爱一个小自己6岁的“小男人”？走在大街上，人们多的是诧异跟指点，而不会为单纯的爱说一句般配。这是世俗！

忽然想起了吴琼的爱情宣言：“老实讲，我们不敢奢望白头偕老，诱惑太多了。三年五载可以，十年八年我会很满足，一辈子就是奇迹。我们现在在努力创造奇迹。”

——轻小罗

书评1：问世间情是何物(1)

君生我未生，我生君已老。恨不生同时，日日与君好。

看过柳丝的书，洛玄忍不住就想起了这首小诗。年龄相差比较大的两个人相爱，虽说不至于惊世骇俗到注定以悲剧收场，却也足以在世俗的眼光中让这场爱情变得风雨飘摇，困难重重。即使当年强势如西狂杨过，不也要携小龙女隐居在暗无天日的古墓之中么？

何谓般配？门当户对，年龄相配？郎才女貌，琴瑟和谐？金大侠纵然写出了颠覆世俗的《神雕侠侣》，最后还是让杨过双鬓斑白，看起来要比大他好多的小龙女显老来平复世俗的责难。

如今年代不同了，然而世俗的眼光依旧。人们可以津津乐道女大三抱金砖，却无法接受女方大六岁的一对男女相恋，这就是世俗。呵呵，说来好笑，洛玄在这里批判了半天的世俗，其实洛玄也是个俗人，也曾经很三八的问作者，男女主角的年龄是不是差得大了些。俗不可耐吧？然试问世间又有几人能够免俗？成天说别人俗的人，自己何尝不是个俗人？

呵呵，扯得有点远了，诸位莫怪~现在进入正题。

小说是以一种很轻松的分为开头的。女主角（叶至颖，嗯，名字很好听~）是一个步入30的办公室白领，主管一家公司的财务部，整天和数字打交道，办事严谨，向来不打马虎眼，而且成天板这一张脸，给人一种不近人情的感觉。是以有了灭绝师太这样的“雅号”。呵呵，貌似这个雅号普及度很广。而读者只要读了第一章就会发现，其实女主角是个有着小女孩心性的大女孩而已，她胆小，任性，还有些神神叨叨，但绝对人畜无害，保证可爱。怎么也让人联想不到灭绝二字头上的~

就像很多大龄的白领女性一样，叶至颖也面临着单身贵族白领被家中父母逼婚的尴尬局面。男大当婚，女大当嫁本是天经地义的事情，然而有过一次失败恋爱经历的叶至颖却对婚姻有着近乎本能的抗

拒，嗯，这里稍显老套，所以她一直在逃避。这时男主角闪亮登场了~

程寒枫，很有武侠味道的名字。（《鹿鼎记》中的白氏双木，有印象吧~）这个人怎么说呢，感觉作者把男主角设计的太有些偶像派的味道了，他的到来导致整个公司的年轻女性都将其视为心目中的白马王子，呼呼，人气极度旺盛啊~然而就这么个人气直追快男的大帅哥，却对周围的给位美女没有丝毫兴趣，反而整天缠在让人躲避不及的灭绝师太身边。原因很简单，程寒枫的姐姐是叶至颖的大学好友，两家还在同一个地方，男女主角就是在那个时候相识的。少年的程寒枫爱好诗词，然而其姐却对此道毫无兴趣，不禁没有给过弟弟丝毫的鼓励，反而经常对他冷嘲热讽，这让少年很是伤心。还好叶至颖对诗词颇有研究，经常为少年传道解惑，拯救了一颗受伤的脆弱的心灵。由此，埋下了少年对叶至颖爱慕的种子。这颗种子一埋就是十年（十年之说是洛玄的大概推测，向来本人即使没有猜中，亦不远已~），当十年后两个人再次相遇，这颗种子在程寒枫的心中便一发不可收拾的生根发芽了。

书评1：问世间情是何物(2)

洛玄已经分辨不出十四五和二十四五的男人面对自己心爱的女人，感觉上会有多大的差别，不过就洛玄的经历来看，呵呵，差别貌似不大。不过洛玄还是很佩服程寒枫的，至少他敢爱。他一边游刃有余的拒绝着身边对他痴缠的美女们，一边大胆而细心的追求着已成惊弓之鸟的叶至颖。他用他的真爱打败了看似强大的钻石王老五钱其昌。可惜天不怕地不怕的灭绝师太却始终不敢面对这份唾手可得的爱情，她把程寒枫推给了一个她认为和程寒枫很般配的女孩子，并言不由衷地祝福着他们。也许正是这个时候，叶至颖才真正爱上这个比她小了六岁的男人吧。

事情看似告以一个段落了。然而，程寒枫的真爱是她叶至颖。叶至颖呢？女人的心扉一旦敞开，真的要那么残忍的再次关上吗？三个人在一系列的艰难磨合中，终于很快重新摊牌，程寒枫如愿以偿，终于追到了他的真爱，两个人背负着对俞蘅（程寒枫名义上的女朋友）的无限愧疚展开了地下恋情。唔，有情人终成眷属，大家鼓掌下~~

好事多磨。老天爷永远都像个顽皮的孩子一样，喜欢作弄人。那个曾经深深地伤害过叶至颖的人在最不该出现的时候出现了。都说好马不吃回头草，然而这个开着宝马的岳涛（叶至颖大学的男朋友）怎么看怎么像匹好马呀，偏偏喜欢吃回头草。不过这个人对于爱情（嗯，或许不仅仅是爱情。）的执着劲倒是十分值得男同胞们学习，其勇往直前死缠烂打的厚脸皮功夫直追当年的韦小宝，那简直是枪扎一个白点，刀砍一条白印。他收购了叶至颖所在的公司，每天都极力要送叶至颖上下班，甚至搬出了当年为她写的情诗来打动她。见到叶至颖不为所动，甚至知道了叶至颖和程寒枫的地下恋情，依旧不肯放弃。

终于，在一场岳涛的送花事件中，所有的冲突爆发了。叶至颖和程寒枫的地下恋情彻底曝光于所有人眼前，俞蘅这个单纯的女孩子无

法承受这样的事实被坏人所乘住进了医院，醒来后却性情大变。叶至颖不堪重压，决定和程寒枫分手。

一时间几个人的命运变的扑朔迷离，他们将何去何从？真正相爱的人最终能否走到一起？决定离开程寒枫的叶至颖又将如何对待这纷杂反复的关系？怀着对抛弃过的旧爱的内疚的岳涛是否仍然要一如既往地弥补他的过错？心性大变的俞蘅是否还能够变回那个温柔善良的邻家小妹？程寒枫呢？一边是心性大变后的女朋友对他无限的依赖，一边是面对重重困难打算再次逃避的真爱，他又将如何抉择？

看到这里，洛玄忽然觉得柳丝很残忍。然而洛玄却不能说些什么。爱情永远都是没有道理的，是自私的，是任性的，是上天用来惩罚有情人的。也许现实中的爱情没有这么残酷，但是又有谁见过一帆风顺无波无澜的爱情呢？

问世间情是何物，直教生死相许！

看到这里，洛玄忽然很惊喜的发现，在真爱面前，年龄真的不是问题~

书评2：一个不知道自己要什么的女人最可悲

关她何事?人总是要生活在现实中的，固然她因为这样那样的原因而犹豫，也不过是人之常情。如果要怪，为什么不去怪寒枫？他不是很爱很爱至颖吗？那为什么被拒绝了几次，就要随便去接受其他女子的感情？因为被拒绝了，就可以随便找个“爱我的”？那既然接受了别人，就应该放开过去，好好对现在这个，为什么又一边给别人幻想，一边继续纠缠至颖？一切都是他自己搞出来的，为什么要怪到至颖身上？虽然至颖也有错，无非是想的太多，作为一个被伤害过的女人，思前想后又有什么不对?无非是怕受伤害，而事实恰恰证明了她当初的担忧。

寒枫也罢，岳涛也罢，钱先生也罢，其实都是不成熟的男人，寒枫不是很爱至颖吗？为什么不公开的追求她？如果一开始就大大方方追求她，又怎么会有这些误会？难道他自己也觉得追求一个比自己大六岁的女人见不得人？？他和至颖在一起到出事，都那么多天了，他为什么不早点把话对俞蘅说清楚，不要说什么是至颖让他接受别人的云云，难道他都24岁的人了，叫他做什么就做什么？自己难道没有个准则？也不要说什么人无完人，如果可以原谅他的作为那就更没有什么可指责至颖的了！

若说无耻，本文中3个男人和那个装疯的女人都够无耻的。尤其是那个打着爱的名义，实则给女主带来了一堆烂摊子，还得让女主来收拾的寒枫。

至颖若说可悲，也是可悲的，她如果肯自私点，别想那么多，别说别的，一开始俞蘅被客户骚扰的时候，装做看不见就得了，本来也不关她什么事的，若是这样俞蘅最好的结果也就是离开公司，那她和寒枫也没什么可能，也不会出现所谓“最爱的男人”和“最好的姐姐”背叛她的一说。感情这种事情本来就无法用常理去判断，既然知道别人2个是情投意合，偏要装疯卖傻去拆散人家，她以为这样就可以留住寒

枫了？说句不好听的话，寒枫这个人非常的自私，当初为了要刺激至颖，随便就和俞蘅在一起了，那时他可曾考虑过俞蘅的感受？根本就没把这个女人往心里去。至于现在因为这档子事，俞蘅出了事情，他的确也是内疚的，但是奉劝俞蘅一句，这样就可以了，让他内疚就好，可是象你这样装疯卖傻，时间一长，不要说内疚，只怕反要落个怨恨了。象这种典型的我得不到你也别想得到，我不好过你也别好过的女人，难道不自私？当初为了替她出头，至颖惹了一身的麻烦，差点被打，她还要去抢至颖的男朋友，何况人家本来就不喜欢她，如果说什么欺骗，也是寒枫的问题，为什么一定要怪到至颖头上，莫不是知道至颖心软好欺负吧。这个俞蘅也不是省油的灯，如果换了不是至颖而是强悍点冷血点的女人，你且看她这样装疯卖傻能有什么用？且看谁会搭理她，也不过是柿子拣软的捏罢了，给点颜色就开染坊。

书评3：如果爱，要不要很自私

书评，俺米有写过。8过说好的，那就写吧。呵呵——给我永远十八一朵花的亲爱的雪。不过，安没有什么从文法上评断的功力，所以就随便写写感想好了。

就像一开始告诉雪的一样，觉得对灭绝很容易有共鸣，因为很真实的感觉。不是矫柔造作的，有时候自己也觉得，怕回过头去看到那种拼命修饰的情节对话，也许逻辑周密，但是会没有人味。－－0

好吧，或者可以理解为很多逻辑不够周密，不然是攻于算计之时应该记得加上有人味的配料的。

可是雪的灭绝很亲切，就像是一不小心在镜前发现的自己——要老不老的时候，我们离皮肤的年轻时代越来越远，也有的人说，我们离‘女人’的最终变异形态越来越近。每个人都有故事，就像雪说每个女孩子都有白马和王子一样。过去的现在的将来而未来的…不过是想要找到一个合适的手，牵起来很温暖，就要跌跌撞撞地历经磨难无数。

还好灭绝是有春天的。

女主，真的很平凡普通，就像你的某同学或者你的某单身女邻居，或者就是你自己。可是，就和你一样地，人生真是很充实。不管是哪一个追求男，都很典型。连故事也是，发生在生活里的平常故事。看起来很轻松，不需要太高的学历太聪明的头脑太好的身世背景当点缀，就是这样真实地谈恋爱——完成人生一项最大的工程。

我很喜欢淡淡幸福的感觉，那样很温暖。包括两人中间一点点的亲昵暧昧。越来越多人，总在做着这样甜蜜的游戏，在似是而非的时候，在你不属于我我也不属于你的时候，酸甜麻辣都有一点的味道，非常吸引人。然后是‘在一起吧，在一起吧’，所有的一切都在告诉你‘在一起吧’。你终于点点头，之前的种种烦恼立刻被抛开，变得微

不足道一般地忘记得干干净净——这就是很喜欢的魔力。再平凡普通的人都可以做到。为什么不要，既然喜欢，那就喜欢而在一起好了。

但是，看到后面一点果然很郁闷，觉得越来越不喜欢那种氛围（不过，雪很成功地让人觉得心情很好或者很不好，所以值得表扬）…有的时候会想，人到底是为什么要替人着想。所以雪啊…虽然说照你的心思写就好，我还是觉得看到现在46章有点郁卒。

一、女主可能真的平凡普通，但是她的作为应该不止于此。总是被动接受？在心不甘情不愿忍无可忍的时候才知道反抗？恩，她很传统我知道。但是，-

-0觉得应该更勇敢的啊…

二、嫩草寒枫，果然是嫩草，要是男人一点有担当一点就好了——再说说一个让0觉得难受的设定吧…‘因为她喜欢你所以我们不要在一起’这是真正的傻瓜才做的事，想对谁都好，结果对谁都不好。有时候坚持自己未尝不是一件好事，大义凛然的残忍好过不真实的善良。总之安其实也是经常犯这种错误的人，所以后来觉得，与其谁都不开心，不如让自己开心，别人？你爱受伤受伤爱跳河跳河…不会想就自己郁闷自己去。不能兼顾的时候，不如成全自己。

如果灭绝很爱寒就不要推来推去，人不是为别人活的，起码爱不爱是自己说了算。要善良就彻底地善良，不要反反复复。让，有本事就把他让出，从此不要想别人的老公。忍不住要想也自己一边难受去，谁叫你让的。不让，就管她谁谁那么多，你爱死就死一边去，Who怕Who，最讨厌一哭二闹三上吊，你死干我什么事？这样才痛快——0何必自己为难自己。

——0

厄```````义愤填膺了一点，呵呵，毕竟灭绝还是善良的啊…呵呵，不是安这样米心米肺的饿`~`````呵呵。

所以啊，雪，好好写，安还是相信这个春天是完满的。加油！

目录

第一章　没有如果/1

一直都有一种宁缺毋滥的坚持，虽然被伤害得千疮百孔却依然相信只有真正的刻骨铭心才是我要的爱情，如果不能得到，我不介意一个人走到底。一直觉得拒绝其实是为了等待，可这样一个漆黑的雨夜里，我忽然开始怀疑我这样的坚持到底是不是值得。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28

听着门“咣当”一声，我的泪就这么刷地流了下来。

那种难受的感觉叫什么呢，我并没有和他恋爱，却怎么感觉到了失恋的痛楚，这也实在太莫名其妙了。我们一直相处得很好，他甚至为我打架受伤，却在第二天，我们很没来由地吵了一架。可是，我的心真的在痛，痛极了。那种感觉在大学男朋友离去的时候有过，我知道，那确实是失恋的味道，我不是第一次尝到了。可这次，真的太玄了，一次没恋过的失恋，叶至颖，你怎么成了笑话女主角了？

第三章　是否爱你/54

突然间，寒枫站了起来，夺过我的酒杯，一口气喝完。又拿过酒桌上还有半瓶左右的白酒，一仰脖子，大口往下灌。一时大家都呆住了，我连抢都来不及，灌完那半瓶，寒枫把酒瓶咣当砸在了桌角上，玻璃四溅，一小片玻璃擦过他的脸颊，划出了一道血痕。他瞪着朱家华和高仁玉，那两个人向来的欺软怕硬，朱家华声音抖抖地说：“寒枫寒枫，别生气，不就是喝酒吗？”

“喝酒？好，我已经喝完了，现在，我要带至颖、俞蘅走，有谁还有意见吗？”

第四章　旧爱/86

是的，这个人竟然会是岳涛。是我曾经以为要一生和他携手到老的岳涛。是给我带来灭顶之灾，改变了我大部分人生观，把我变成如今模样的元凶。是我大病一场后就决心永远忘记，不去想也不去恨，

只愿默默舔自己伤口的陌路人。他变了许多，似乎比一般三十多岁的男人要苍老些。额头和眼角也有淡淡的细纹。整个人显得世故成熟，虽然是满脸微笑看着我。可我却感到冷，很冷。

但他确实是岳涛，再改变再成熟，也是如假包换的那个岳涛。

第五章　败犬争夺战/111

岳涛不肯放手，捏得我手生疼。我却是倔犟的性格，明知道他力气大也不肯放弃我的立场。我和他正纠缠间，寒枫的耐心彻底被怒火赶走了，他上前夺出我的手，又一把牵住。我感觉到他的手心黏黏的都是汗，冰冰凉凉的真叫人担心。

“你是谁啊？”同样的话出自两个暴怒的男人之口，互相对视着喷火中。

“我是她男朋友！”又是异口同声的回答。

大众哗然，我知道，我完了，我要被这两个男人整死了。

第六章　思念的开始/138

他俯身去替我捡那朵玫瑰，我阻止了他。我将脸颊贴在他的脸上，缓缓摇头，似是阻止他的动作，更像是在耳鬓厮磨。歌声愈加缠绵了，呼吸也愈加急促。他带着我慢慢移动，一直把我带到我最私密的闺房，一直带到那温软的床上。

今夜我不再拒绝爱的召唤，就算此后永无瓜葛，我也不悔。对于以前错过的所有日子，今天都将一一弥补回来。

第七章　决断/166

听到这里，他再也忍受不了我的现实和……无耻，他愤怒地指着我：“原来是打算嫁大款啊，呵呵，恭喜你了，和岳涛旧情复燃！那我呢，我是你的小白脸吗？你呼之即来，挥之即去？我为昨天的事情感到恶心！”

我耸肩不语，他怒发冲冠地拦了车子绝尘而去，我一下子松了劲，几近崩溃。我很想大声哭，可是忽然间发现，伤心到了某种程度，泪水一滴反而也流不出来了。

第八章　最后的希望/192

“寒枫！”我看他的眼睛因我的出现而闪亮了起来，他张开了双手，我毫不思索地扑进他的怀里，死死地扣住他。我感觉他的手也勒紧了我的腰，仿佛要把我勒死，就像濒死的人抓住最后的希望一样。

第九章　你在我心里/215

我才知道自己到底有多爱这个男孩。光是他的声音，就能让我全身酸麻，连手机都快拿不住了。我做了什么，我多久多久没有给他电话了？每次他打过来，我还常常不接听，不回他的信息，以为自己可以把他忘记。可是那怎么可能啊，他是长在我心里的……

第十章　春天能否到来/240

他哈哈大笑，抱起我转圈。我抱着他脖子咯咯地笑着，差点喘不过气来。呃，我现在才知道，原来我也可以撒娇的，我以前真的是大大的一个杞人，什么都是自己瞎担心。

在真爱面前，我也可以是小女人，发嗲闹脾气，被他呵护疼爱。我不知道是被转得头晕，还是幸福得晕眩。可是我们之间还有诸多的艰难，我知道，不管怎样，我们终将面对我们的结果……

第一章　没有如果(1)

财务室里的空调在不知疲倦地吐着冷气，可我仍觉燥热难挡，心里就像揣了刺猬一样，不痛不痒地刺得难受！我知道手下那几个丫头百分百在心里咒骂了我千遍万遍，我却早已在她们平素或谄媚或恶毒的眼光中练就了刀枪不入的本领。

试算平衡表的两边平不起来？那就谁也别想下班！我才不管今天是不是周末，不给我查出错在哪里，我是绝对不会罢休的。

那几个处在花样年华的死丫头故意将键盘敲得噼里啪啦响，以此宣泄着内心极度的不满！

“今晚加班，别再打我电话，烦！”夏溶溶手机响了，她看看号码，按下接听键态度极端恶劣地冲男朋友低吼了几句，虽是背对着她，我也能感受到夏溶溶砍在我背上那锐利的眼刀。

“死灭绝真是变态！又不是等着要交财务报表，非得赶在周末清算不可！”

出去倒个咖啡的工夫，回来在门外就听到夏溶溶她们几个在抱怨，我发誓我没有在背后竖起耳朵偷听下属说自已坏话的习惯，之所以停下脚伫立在门外，只是因为我很善良，想给她们一个倒苦水的机会而已。

“她周末形单影只，当然看不惯你们一个个成双成对去狼狈为奸，你们就当学雷锋，发扬发扬革命精神，留下陪陪她这大龄剩女吧！”

“呸，谁爱留下来看她那张像刚从冰柜里爬出来的冷脸，我就没见灭绝穿过别的颜色衣裳，一年四季都是永恒的黑色，看着就不近人情！”

“我听别的部门人员还叫过她黑山老妖，嫁不出去的老姑娘！肯定有着严重的心理障碍！这样的老女人倒贴都不会有男人敢要！”

“别说了，小心她等会儿回来听见！”

晚了，已经听见了！原来在她们心中，我是如此不堪。心在这一刻跌进了深渊，世界像是被谁的大手用力捏变了形，湖泊大海，山脉森林，一瞬间都挤压到了一起。所有的声音仿佛都静止了，唯有她们刻薄的话语在我耳中轰响。

我给她们机会发泄一下，调整一下失衡的心态，可是这样一来，自己的心态谁又来给我平衡？好吧！既然说我变态，那索性变态到底！想到此，我压抑着满腔怒火，顶着千年玄冰般的脸走了进去。

过了九点后，这几个丫头看着大势已去，骚动的心逐渐平息下来，开始安心工作，窸窸窣窣整理账本声交错响起……

第一章　没有如果(2)

加完班走出写字楼已将近十一点，迎面吹来的风，似乎夹带了丝丝雨的气息，从公车上下来后，我抬头望望夜空，越来越重的乌云翻卷着堆积过来，不好，要变天了，我加快步伐往家里奔去，狂风追着我的脚步呼啸而来。

回到家，看见窗帘在风中像是有了生命般在飘飞，我打开灯弯腰脱鞋子，突然一声巨雷在耳边炸响，紧接着一道闪电劈下，电灯在闪了几闪后将我无情地抛在了黑暗中。不会那么过分吧，还断电?

巨大的闪电和雷声，像是童话故事里巫婆那长着尖利长指甲的手，硬生生撕扯着我的耳膜；每一声爆炸般的雷声，都像是黑暗里突然甩过来的一个重重的耳光。

我飞奔过去把所有的窗户都关严实，借着闪电的蓝光我看到窗帘终于不再像见鬼一样乱飘，心稍稍安定了一些。而大雨已经倾盆而下了，砸到玻璃上啪啪作响。

虽然停了电，房间里的闷热叫人难耐，可我坚持地蜷缩在薄薄的毛巾毯里。无边无际的恐惧如涨潮的海水，一浪接一浪地袭卷而来，仿佛天地间所有的恶魔一下都压在了我心上，我蒙着头瑟瑟发抖。

这时我才知道一个人的力量有多渺小，有多害怕……

好吧，我承认自已他妈的其实是个胆小鬼。

我怕鬼，我怕黑，我还怕那满室的寂寞和空旷。

挫败感向我袭来，我发现永远没有一盏灯是为等候我而开启，没有一个宽阔的肩头能让我在疲惫的时候依靠。我什么也不是，我只是他人眼中古怪的老姑娘，是一个心理变态的“灭绝师太”。

一直都有一种宁缺毋滥的坚持，虽然被伤害得千疮百孔却依然相信只有真正的刻骨铭心才是我要的爱情，如果不能得到，我不介意一个人走到底。一直觉得拒绝其实是为了等待，可这样一个漆黑的雨夜里，我忽然开始怀疑我这样的坚持到底是不是值得。

手机铃声响起，我探出蒙着的头，发现在黑暗中的手机闪烁着幽异的亮光，也挺吓人的。爱看恐怖片的我每每在这样的时刻去想些《午夜凶铃》之类的片子，真可谓自作孽不可活。

壮大胆子接起电话，原来是我妈妈打过来的。“妈。”我叫了一声，声音里的委屈明显得掩饰不住。

“你怎么啦？外面打雷下雨的，吓坏了吧？”妈关切的语气里，分明还有些预谋的意味。

“嗯。”我吸吸鼻子。

“我就说吧，女人有再好的工作，有再大的能耐也是要找个归宿的。你都三十了，工作也不错，怎么就不肯好好找个归宿呢？每次给你介绍，你都是能推的推，不肯给自己机会。你真要人家笑话我有个嫁不掉的女儿啊？我女儿，哪里比人家差了？”

第一章　没有如果(3)

又来了，我无力地冲天花板翻个白眼，就知道又得回到那个话题。我家那些长辈啊，现在都有个本事，不论什么话题最终都能绕到我的终身大事上。不止爸妈，还有那些亲戚，一见到我准是这些话，吓得我常常借口工作忙，连星期天也不敢回爸妈家里。

我试图蒙混过关，胡乱找着理由："呵呵，老妈，我现在已经锻炼得勇敢多了。老妈，你看，我声音都不发抖，老妈，我今天好累！想睡觉了。"最后那句，已经是求饶了。

我始终不信，相亲这样的方式能给我带来爱情。连曾经互许以心的人都会离去，那种目的性明确的活动，反而会有长久的婚姻和感情吗?

我妈的态度也强硬了起来，大有不达目的不罢休的架势："不行，别想挂电话！每次说起这些你不是有点忙，就是很累，老妈我跟你说……"

我那英明老妈有火眼金睛，顿时识破我的计谋。

我最了解我妈了，今天这样的特定场景，是最适合她用来现身说法，好好打个胜仗的。借着停电和怕黑的机会，她觉得说服我的可能性大多了。

忘记说了，我老妈是个演讲大师，她一旦开了头，就很难让她停止。

终于，在我即将崩溃的前一秒，她停了下来，然后宣布今天电话的正题："还说不怕呢，刚才都快要哭出来了。正经找个对象结婚，就不会一个人待着发抖了！这个周末，对了，就是明天！你得回来一次，吴阿姨给你介绍了一个男孩子，条件不错，年龄也相当，你一定给我去看看！"

仿佛知道我要拒绝，她又加了一句："如果不来，就别认老妈了啊。爸妈都是为了你好！"

不容我反驳，我妈已经很潇洒地挂机了。

我瞪着手机，半晌没缓过来。

这一夜我睡得极不安稳，乱梦颠倒的，一直在半梦半醒状态。都是因为老妈的电话，给我造成莫大的困扰。

尤其可怕的是，到后来我还梦到老妈的朋友吴阿姨给我介绍了个秃顶男人。眼看着那个无比丑陋恶心的秃子涎笑着向我走来，问我愿不愿意嫁给他的时候……

我惊叫着坐了起来，浑身冒着冷汗。惊魂未定地环顾四周，还好，只是梦境而已。梳洗的时候发现，一夜没睡好，皮肤变得干干黄黄的，还冒出了几颗痘痘。眼睛也可以媲美国宝了，好大的两只黑眼圈。

不承认也不行了，青春不再啊！皮肤再也没有过去那么好的恢复功能了，一个不注意就给我颜色看。

第一章　没有如果(4)

对着镜子自怨自艾了一阵，怏怏地回到房间里翻看衣柜，想找件合适的衣服回家看老爸老妈，顺便响应他们的号召去相亲。可是面对着悬挂的衣架，我不禁苦笑了。夏溶溶她们说得没错，我就是一黑山老妖，我的衣服确实都是黑不溜秋的，没有一丝亮色。

那就灭绝师太到底吧，本来对相亲就没有什么期盼，不外乎是应付爸妈而已。仍旧套上黑色的“战袍”，在老妈一次又一次的“追魂夺命call”里，我无奈地杀了过去。

据说，吴阿姨给我介绍的这个男人比我大三岁，开着几家小公司，学历虽然不高，但属于自己创业的那种，很是有几个钱。

我也真够可怜的，回家屁股还没坐热呢，我妈一看我那身打扮，先就叫嚷了起来：“女儿，你是不是成心气我啊？”

“怎么了？”我装不明白。

“你是去相亲啊，穿这一身黑干吗？又不是去参加葬礼！啊呸，菩萨保佑这话不灵！”

就为这么点小事，我被我妈絮叨了一个下午。期间她还鼓捣我去商店里买件性感点的衣服，以便吸引“买主”——被我严词拒绝了。直到晚饭过后我出门应约，她还跟在我身后不满地嘀咕着，说我完全不懂她的苦心。我被她弄得心情全无，再加上一肚子的火气，对那个要来见面的人充满了反感。

到星巴克的时候，吴阿姨已经在门口等我了，看到我来，满脸笑意地招呼着：“哎呀，小颖，你可来了，人家小钱已经在里面等着了，快进去吧。”

对于这个过分热心的阿姨，我只能扯起一点点嘴角，算是回她一个微笑。

看到这位钱先生的时候，我忍不住想笑，这可真不愧是钱先生啊。他浑身上下的名牌打扮，脖子里狗链般粗的项链，手指上厚重的

宝石戒指，无不在体现着他姓“钱”这个事实。

吴阿姨是个八面玲珑的人，坐下稍作介绍就找借口走了，说是要我们单独聊聊，好好了解下彼此。

既来之，则安之，虽然知道我和此人是不可能有任何发展的，但总也不能拂袖而去吧，起码的礼貌还是要讲的。

钱先生其实长得还不错，皮肤白皙，稍稍有点胖，但神色间总带着点暴发户那种蔑视的意味，有钱嘛，总是会瞧不起不如他的人。

他的精明的目光也在审视着我，还轻轻摇了摇头，仿佛我是一件乏善可陈的商品。也不怪他，我那一身典型的老处女打扮，谁看了都提不起兴趣。

还没来得及打招呼他的手机响了，他道了句抱歉，接起来语气很温柔：“亲爱的，我在外面谈点事情，空了找你啊。”

亲爱的？他倒真不避讳我啊。我不动声色，低头啜了一口浓香的卡布其诺。

他刚想和我说什么，电话又响了，他冲我笑了笑再接：“丽丽啊，你放心，我答应送你的东西怎么会不算数呢？下次见面一定送上，一定哦！”

第一章　没有如果(5)

如此这般，大概接了有四五个电话，名字不同，但有个共同点，都是女性。

我饶有兴趣地看他，如同看火星人。他把手机关了，挠挠头皮，说："我们不如谈谈吧。"

"好啊，谈什么呢？"我还是微笑着回答。

"呃，叶小姐，你也看到了，"他潇洒地摊摊手，"我身边从来不缺女人。"

我微笑："是啊，我看出来了。"这人倒也实在，看他还想说些什么，反正我也闲得无事可做。

钱先生似乎有点惊讶于我的好态度，想了想说："这样吧，我们不妨打开天窗说亮话。我呢三十多了，身边虽然女人很多，但是大多不入流，上不得台面。家里不会让我娶进门的，我也怕她们只是看上我的钱。"

他仔细地又打量了一下我："而你叶小姐不同，虽然外表上，呵呵呵呵……"他干笑，我明白，他当然嫌我不够漂亮了。

"叶小姐别多心，我是个粗人，爱说实话，其实你学历挺高，气质也不错，你又是做财务工作的，以后如果帮我管理公司也是不错的选择。我想如果你能大方点不管我外面怎么玩的话，我们完全可以结婚试试看啊。放心，该给你的一点都不会少！"

真不愧是现代花花的典范啊，一点都不掩饰，说得完全都是大实话。也好，比之伪君子，这样的真小人倒也实在好多了。

一种又好气又好笑的感觉在我心底弥漫开来，我忍着笑问："结婚，还试试看？婚姻怎么可以当儿戏？"

他点上一支烟，用一种孺子不可教也的表情看着我："叶小姐，你年纪不小了，又是在大城市里混了这么久的，怎么也这么看不开啊？

婚姻是什么呢？你我要不是老人催着，又怎么可能有我们这次见面呢？”

“这个，恐怕我不愿意！”我吐出这几个字。

他苦口婆心地劝我：“你三十多岁了怎么还那么执著呢？难道你还像小姑娘一样期待爱情那种东西吗？”

我的脸色开始难看，他却浑然不知，继续说道：“为什么不行呢，你有学历，有能力，身家清白，我妈她们一定会同意你做我家儿媳妇，最好的一点是，我看你不爱多管闲事，也不太爱吃醋。”

我戗他：“钱先生，你说错了，如果是我喜欢的人，我简直就是一只大醋缸！吃起醋来吓死人的！可如果是个没感觉的路人甲，那我也绝对不会试试看！”

话到这里，我打算要闪人。他还不死心，一把抓住我：“我劝你还是考虑一下，我都不嫌你长相一般了，不就是为了应付老的吗？我也嫌相亲烦啊，差不多就好了，搭什么架子？”

第一章　没有如果(6)

人们都说冲动是魔鬼。

于是魔鬼附身的我操起喝剩下的咖啡，准确无误地泼到他白胖胖的脸上，咖啡顺着脸颊淌下来，他愣愣地眨巴眼睛，那样子还真不是一般的好笑。

“哈哈哈哈。”我白痴兮兮地大笑起来，很潇洒地把包包往肩上一甩，大踏步地走了出来。留下那个胖子在那里发呆，还有大堂里冲他偷看的众情侣们。

又是一场可笑的相亲悲剧。

回到家里，我严肃地冲爸妈宣布：“从今以后，再也不要给我介绍什么男朋友，你女儿不嫁人了，你们看我一个人好好活着！”

我爸妈看我正在气头上，也不好再说什么。

回到屋子里，我气呼呼地躺到床上，心里还在诅咒这场过分戏剧性的相亲。

女人一过三十，真的就这么不值钱了？连这么个俗不可耐的暴发户都觉得和我结婚是恩赐似的，还声明不能管他的花花破事！什么玩意吗？

算啦，别再奢求什么爱情了，我劝慰着自己。只求爸妈别再盯着我去相亲找对象，我绝对自己能过得很好。不是有句话这样说吗，你在工作上付出的努力都会得到回报，而对男人，任你如何真情都会有看走眼的时候。

天色还早，手机调的闹钟就响了，我悄悄地起床一看，还好，爸妈还睡着呢。刷牙洗脸，打扮停当，给爸妈留了一个便条，四顾无人就甩门逃命去了。

想想就哀叹自己的苦命，明明是那姓钱的没说人话，却偏偏像我做错事情一样，都不敢在家多待一会。爸妈今天要是缓过劲来，再和吴阿姨联络，万一那姓钱的把我泼他咖啡的事一说……

所以还是一大早溜之大吉的好。

我发誓，近期绝不回家，爸妈再出花招都没用，我才不愿当炮灰呢。

去市区的人永远这么多，我百无聊赖地在队尾排着，还有点犯困。

身后很快有人排了上来，可是我不知道是不是自己过于敏感，总觉得后面那个人伸着脖子在看我。我回头一看，排在队伍后的是个高个子男孩，英俊帅气。

我暗笑自己自作多情，一定是自己的第六感出错了，于是不以为意自顾自地买了票上车。

说来也巧，我一个人，那个男生也是一个人，就坐在了我身边。我靠窗坐着，一会就迷糊着睡过去了，可模糊中总觉得有人在打量我，那双眼睛在我脸上搜寻着什么。

直到下了车，我猛一回头，还看到他也频频回首张望。我思索了一下，难道是认识的人？细想想，没这个记忆。

第一章　没有如果(7)

孤独而无聊的星期天终于过去了，又该披挂上阵，迎接一天的工作了。

所谓的披挂，就是穿上我那古板的职业装，戴上黑边眼镜，把头发盘成一个发髻。总之，就是把自己弄成以前教会学校凶恶教导主任的模样就对了，再加上整天板着个晚娘脸，在公司里有胆量多看我两眼的男人，简直就像绝了迹的恐龙一样——没有。

像往常一样，一到公司就投入到了繁忙的工作中。一上午来看着密密麻麻的数据，就觉得太阳穴又跳跳地疼了起来。

我抚着额头小憩了五分钟，忽然觉得今天办公室的气氛有点异常。手下那几个小丫头今天是怎么啦？一个个挤眉弄眼心不在焉的，到底在发什么神经。

那些家伙总是不肯自觉点，安心自己的工作。说说她们，就说我严厉不近人情，不说吧，又实在是不成个样子。我威严地干咳了几声，她们缩缩脖子，互相使个眼色，暂时不敢再作怪。

十点左右，隔壁营销部的小美人俞蘅在我们办公室门口探了探头，仿佛还勾了勾手指头，我们那几个也就像屁股上长了钉子一样开始坐不住了。

只见她们一会溜出去一个，然后悄悄回来，又换一个出去，回来的时候，脸上都是一副色眯眯的样子。奇怪，到底干吗去了呢？

当最后一个也回到位子上坐好的时候，我冷冷问了一句："都看什么去了，我们公司来珍稀动物了吗？"

那几个互相看看不做声，还玩攻守同盟？我的火气可就上来了。正想发怒，却只听得一个清朗、动听又磁性的声音叫了一声："至颖姐姐～"

咳，谁这么肉麻地叫我名字？

在公司里压根就没有人会这么亲热地叫，还姐姐？我愕然地瞪着眼看这个帅气阳光得不得了的男孩子，他该有一米八左右吧，站在我面前笑得非常灿烂。这个声音的来源，不就是那天车上坐在我旁边对我打量再三的帅哥吗？

看我茫然的表情，那个二十三四岁的小子特地低下头让我看清楚他，努力地唤醒着我的记忆。

我用眼角的余光看到，我办公室那几个丫头下巴都快掉到地上了，诧异地盯着我们看。

见我依然没有想起来，帅男孩的脸上露出几分失望道："至颖姐姐，你怎么不记得我了？我是寒枫啊，寒蕊的弟弟！我说那天看你面熟，可是你也不答理我，我就不敢认你。刚才报到的时候，我看到报表上有你的名字，这才确认是你。"

原来他是寒蕊的弟弟。程寒蕊是我大学时代的死党，我们是从一个地区考到同一个大学的。那时候放假，我们经常互相串门，因为两家离得很近。

第一章　没有如果(8)

她弟弟比她小了有六七岁吧，我去玩的时候记得他正在青春期，发了满脸痘痘。这倒霉的孩子，留给我的印象最深的貌似就是那满脸的豆花。几年不见，那个瘦小的男孩长得这么高大，一时还真是认不出来。那时候他怕我们嘲笑他，看到我们就把脸给捂起来，逗得我们几个同学笑死了。可现在他却出落得白净光洁，一点痘斑都没有了。

既然是同学的弟弟，当然也不便再拿晚娘脸出来吓人。我微笑着打了个招呼："是寒枫啊，我还真是没有认出来，你和小时候差别好大啊。"然后我亲切地请他坐了下来，原来他是第一天来我们公司上班，就在隔壁的营销部任职。

岁月不饶人，小豆子也大学毕业了呢。

要说那时候，我和寒蕊的弟弟算比较接近的，因为他从小学书法，很喜欢一些诗词之类的东西。而寒蕊却嫌那些东西酸腐，非但不教弟弟，还常损他。我却不然，自己本就是同好者，有时候会引导他去看些这方面的书，谈谈辛弃疾的豪放，李清照的婉约什么的，他听得入神，对我很是崇拜，曾扬言我是他的偶像。

假期只要去他们家，他都至颖姐姐至颖姐姐地缠着我。寒蕊曾言，这弟弟你带回去算了，对你比对我亲。

后来大学毕业和寒蕊各自工作，联系就少了很多，再后来那家伙嫁了个出国留学的老公，就更见不到了。

如今重逢，我摆出姐姐的样子："中午一起吃饭吧，姐姐请客。"

"好，那我上班去了。"

帅哥一走，我们那几个色丫头就又鬼祟了起来，终于壮着胆子呼啦围到了我周围。想起今天那几个丫头的反常表现，我现在才想明白，原来都去看帅哥了。真是无聊。

我装傻，故意不看她们，心知肚明她们要打听寒枫的事情。她们你推我拉，嘻皮笑脸地不走。唉，我叹口气："程寒枫，我同学的弟

弟，今年刚毕业的，来我们公司营销部上班。”

她们明显不满足：“还有呢？”

“还有就是你们再不做事，我就报人事部扣你们奖金！”

又是呼啦一声，死丫头们跑得一个不剩，回到自己座位上闷头忙开了。

午餐时间，我想起答应了程寒枫要请他吃饭的，走到隔壁营销部门口，正巧他也走出来找我。

既然请客，当然不好意思在员工餐厅里。我们公司的人，也经常会去外面的餐馆换口味，附近也颇有几家干干净净风味不错的小餐厅。我领着他走进常去的那家，把菜单递给他，“今天你是客人，点菜吧。”

“不行，女士优先，还是你点吧。我这个人对吃不挑剔，怎么都行。”还挺有绅士风度的。

第一章　没有如果(9)

正推让间，我的手机忽然响了，是个陌生号码打过来的，我随意地接了起来。

“叶小姐好，我是钱其昌，你应该还没忘记吧？”打来电话的，俨然是被我泼了咖啡的相亲对象钱其昌。

本以为是火气未消来骂我几句的，可没想到的是，他在电话里的声音还特别温柔有礼。

他，他居然要再约我，什么？还说对我印象好极了？

天方夜谭也没有这样离奇的，我这是走了桃花运还是狗屎运？或者他压根就是有被虐狂？大庭广众之下被人泼了满脸满身的，不但没有气炸，还反过来赞我有个性，这个人的爱好也太与众不同了吧？

我深深肯定这位钱先生非但是个花花公子，还是个神经病！

我小心翼翼地回应：“钱先生，你没搞错吧？在我泼你咖啡以前，你都没对我有什么好印象，泼完了反而觉得我好了？这个理由能成立吗？”

“叶小姐啊，”那边的声音超级诚恳，“你相信我，我从来没有遇到过像你这么特别的女生。我身边女人是不少，可是，她们都讨好着我，迁就着我，说到底就是看上我钱了。没有一个敢对我这样的，你太有意思了，太有味道了！叶小姐，从今天开始，我要追求你，我不开玩笑的！真的很有味道，对我的胃口！”他宣布完毕，挂了电话，我却愣在了那里。

真是莫名其妙！贱啊，他说什么来着？因为她们都迁就他，他就觉得没意思了，这不是典型的犯贱吗？

程寒枫惊讶地看着我脸色变换个不停，半晌才怯怯地问：“至颖姐姐，不会出什么事了吧？”

“噢，没事。”我口上应着他，心里却想这次倒霉了，恐怕要被烦死了。这一顿饭也吃得索然无味。

寒枫来我们公司后，不久就成了风云人物。人长得帅气，工作也很有一套。而且他待人接物非常客套有礼，那些大小美女很快都被他俘虏了。

不过他倒是和谁都很客气而不太接近，不会明显拒绝谁让别人难堪，也不会给谁机会。谁让他帮忙都微笑答应，但谁请他晚上出去他都找借口回绝。

这小子，也不知道从哪里学来这一套的，居然这么游刃有余。难道是在大学里就训练有素，是个情圣?

他对别人保持距离，对我却一如既往地黏糊，就跟小时候一样。后来他姐姐还破天荒打了越洋电话来，叫我照顾他弟弟，他从此就更是一副我以后跟你混的德行了。

我虽然工作后笃信着公事和私人交情严格区分的原则，和手下从来不过于亲近。但由于寒枫是在我少年时代就认识的小弟，对他却始终没有设防。

第一章　没有如果(10)

一般他只要不在外头跑业务，都会和我们一起午餐。好在那些寒粉们（寒枫的粉丝）都知道我是他的姐姐，而且在她们心目中我老且凶，应该不是她们的敌人，所以反而对我不加怀疑。更有几个贼精的，还特意来讨好我，走阿姐路子。

可我的麻烦却真的来了，那个钱其昌太厉害了，皮厚得刀枪不入。不论我冷嘲热讽还是粗声大气，他照样天天打来电话，锲而不舍地找机会约我。

闲谈中，寒枫也得知了这件事情，看我烦恼的样子，他问："那个人真的不行吗？要不，考虑考虑？"

我把那天他说的经典话语告诉了寒枫，他皱了皱好看的眉，忽然粲然一笑，说："姐姐，我有办法了，你干脆跟他说你有男朋友了。"

"切，我哪里来的男朋友，他要是纠缠着要看怎么办？"

"我啊，我做你的挡箭牌！"

"你？"我瞪了他一眼，这个小豆子，添什么乱呢。一看就比我小好多，男朋友，别被人笑死才好，"小朋友别乱出主意，一边待着去。"我挥挥手打发他。

他气哼哼地嘟囔："好心当做驴肝肺，我是为你排忧解难呢！再说了，我当你男朋友很差吗？看不起人！"

我不想继续这个没营养的话题，斜睨他一眼："小朋友，那你呢，没听说过你有女朋友啊，要不要姐姐给你介绍一个？"

他用一种奇奇怪怪的眼神看我，上下打量我再三，然后给了我一个神秘莫测的微笑。

嗬，这是什么意思？莫名其妙，我回瞪了他一眼。

他委屈了："至颖姐姐，你可真是破坏你在我心中的形象，你读大学的时候温柔多了，真不知道你怎么变化那么大。"

……

大学时候的那场恋爱，在我脑海里掠过，至今还带着微微的痛楚。

曾经热烈的相爱，真诚地付出，以为幸福唾手可得。最后呢，根本不堪一击，当现实问题摆在眼前时，什么都过去了。他走的时候，甚至都没有回头看我一眼，留给我的是一个决绝的背影。

对男人的不信任，也就是那次恋爱带来的后遗症。不知不觉，眼角湿润了，也许这样的伤害是永远也治不好的了，谁说坚强不是用来掩盖脆弱的?

寒枫看我脸色不对，一下子被吓坏了，拉拉我衣服："至颖姐姐，你别难过了，是不是我说了什么不该说的。对不起啊，我不知道。"

我对他摇摇头勉强地笑了："没事，我很好。"

第一章　没有如果(11)

近来真是很倒霉，除了钱其昌频繁的骚扰电话和短信，还有我爸妈的催问，每天在轰炸我脆弱的神经。

得知相亲的对象居然对自家女儿感了兴趣，我爸妈就像盼到了春天，恨不得一瓢水把我立刻泼出去。见我完全不领情，他们则苦口婆心地劝说我，一定要我考虑下接受钱某人的追求。

又是新的一天，办公室里很安静，只有空调轻微的嗡嗡声，小丫头们低头忙碌，我却怎么都定不下心来。我心神不宁地看着电脑里的数据，却似乎什么也没有看进去，唉，这样的状态真够戗。我甚至怀疑，钱其昌所谓的追求根本是对我泼他咖啡的报复，存心来打扰我平静的生活。

好在这短时间寒枫帮了我大忙，他知道我的烦恼，常常抽空来陪我吃饭散心，宽慰我几句。这个孩子，虽然年纪尚轻，可是对人真的很不错，很懂得关心和体贴，是个细心的好男生。如果谁做了他的女朋友，一定很幸福。

九点多的时候，我的手机终于响了，又是姓钱的，他在电话里做足了谈恋爱的架势，又是约时间见面，又说什么时候去拜访我爸妈。

我拎着电话溜出办公室，躲到洗手间回答他："钱先生，我看你就别开玩笑了，呃，泼咖啡是我不对，我向你道歉。你拿这个报复我，太没意思了吗？"

他在电话里还很委屈："叶小姐你怎么就不相信呢，我说了，我是看你和那些女人都不一样。我决定了，你要答应的话，我可以和她们都断绝关系的，等告诉完家长，随时可以结婚啊！你要相信我的诚意。"

结婚？这也太戏剧化了吧，怎么刚见个面还不欢而散的两个人谈得到这个问题上去？我暴怒："不要说了，我们基本不熟，你以后不要打这种莫名其妙的电话来。我上班很忙，没时间和你玩。"

我愤愤然把电话掐了，回到办公室，刚把手机扔进抽屉。电话就又响了起来，看着那个号码，我决定不接。可那个人不知道哪来的好耐心，居然一遍又一遍地响，没有停下的意思。

那几个丫头诧异地看着我，出纳韩静敏还出声提醒我："主管，手机响好几遍了。"

我没法子，只好接了起来，咬牙切齿地问他："你到底想干吗，我这里上班呢。"他还是那个德行："我要跟你约好时间见面啊！周末吧，你回家还是我直接去市区接你吃饭？"

"你到底有没有明白啊，我早就表明了我的态度啊，我们之间没有任何继续下去的可能！"

"刚开始不是不了解你吗？在你面前说那些，也难怪你生气了。现在我知道自己错了，而且也了解你这样的正是我喜欢的类型啊。我很善解人意的，我以后不会说那些了，你嫁给我，我一定会对你很好的！"

第一章　没有如果(12)

我确定我从来没遇到过这么自说自话的人了，好像一切都会照着他所想的发生一样，我到底招惹了一个什么样的人？

“你脑子到底有没有问题啊，我建议你去精神病院好好治疗！”说完，我长按关了手机。

见我恶狠狠的，韩静敏她们互相做了个各自保命的表情，分外认真地做起事来。

快到午餐时分，隔壁的寒枫溜过来问我中午哪里去吃，抱怨地问我：“你手机怎么关掉了，我打半天都不通。头儿在，我又不敢过来找你说话。”

我挥挥手：“一言难尽啊！吃饭的时候跟你说，要不我们今天去外面吃吧。”

他做了个OK的手势，又溜回自己办公室去了。

“唉”，一个小丫头装模作样地叹了口气，“我们谁约程寒枫都不行，他只和他姐姐一起吃饭。”

“是啊！”其他几个怪声怪气应和。

我忍笑瞪她们一眼：“是不是吃完醋就可以把粮食省下啦？那多吃点儿，一会我去吃饭，你们留下干活！”

“不干！”那几个丫头回答得异口同声。

二十分钟后，我和寒枫到常去的一家餐馆，各自点了一份套餐，在靠窗的位子坐下。

寒枫迫不及待问我：“怎么样，有情况吗？”

我把手机给他看，关机后本来以为没事了，哪知道休息时打开，里面足有十来条姓钱的发来的短信，我可真服了他了。

小子看得又好气又好笑：“天哪，约会的，道歉的，讨好的，威胁的，他倒真有本事啊！”

我长叹："他说他要请吴阿姨带他去拜会我爸妈呢，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去，我又不敢主动找我妈说。她一心要把我嫁掉，肯定说有人要你蛮好了。"

正说着，手机又响了，还是姓钱的。我接起电话冲他嚷嚷："你到底想怎样啊？我和你没戏，你找我爸找我妈没用！"

"我知道自己心急了，我一定改！我们慢慢来好不好？你给我一个交往的机会！"

我知道自己是狗急跳墙了，口不择言地冲对方说了一句连自己都震惊了的话："钱先生，其实是我不好意思，他们都不知道，才会给我张罗男朋友，我是个同性恋，不喜欢男人的！"

话音刚落，那边手机一下子就挂掉了，然后我看见寒枫惊讶的表情，周围用餐的人也纷纷投以诧异的目光。呃，以后我还能来这里吃饭吗？

拿起桌上的餐牌半遮面，偷偷扫射了一下餐厅里有没有公司同事，天保佑我！我狞笑着把杀人目光射向寒枫。

第一章　没有如果(13)

小子被我看得直打“激灵”，嘴里连连发誓：“我保证不会把这话传出去，姐你别杀我灭口！”

他又偷眼看过来，嘟哝着：“可是姐，这不是真的吧？”

“真你个头啊！不是为了打发那个讨厌的人吗？脑子进水！”

他使劲拍胸，“太好了，我还以为我和玻璃一起混呢！”

“啪”的，他着了我一记脖拐，捂住脖子怪叫一声。

唉，我真是越来越喜欢欺负他了。

自以为打发掉了讨厌鬼，我边吃饭边和寒枫商量：“寒枫，我下了这剂猛药，他该不会来纠缠了吧。”

“我是在想，如果他信了你的话，也许就不来了。就怕那个人根本不信，还故意去问介绍人，这下不但介绍人要找你麻烦，你爸妈都得杀上门来啊！”

天哪，我怎么没想到这层呢？如果我是同性恋的噩耗传到爸妈耳朵里，那还不是晴天霹雳啊，就算我承认是胡说的，他们都得骂死我啊！那两个老人要面子，要是听到外头流传我的谣言，而这谣言还是女儿自己制造的，真的会发疯呢……

看我面色变成了锅底，寒枫倒还安慰我：“别怕别怕，事情总能解决的，最多我自告奋勇告诉他们我是你男朋友！”

我瞪着他，无语。

连续两天过去了，家里还是没有任何动静。那个神经病被我吓到后，足足沉默了半天，然后从第二天起依然每天打若干电话，发几十条信息来骚扰我。并指出，完全不信我会是同性恋，这只是我拿来让他死心的破理由。看来这个人还真是麻烦，骗都骗不倒。

反正我也习惯了，只要他不出其他花样，我就以不理他应万变，想来他也拿我没办法，只要他不去骚扰我们家那两个成天想把我扫地出门的爹娘就好。

今天有点忙，我加了会儿班才回到家里，天色已经擦黑了。用钥匙打开屋门，就看到我家那老两口赫然在客厅里等我，脸色就如暴风雨前的云层。

一小时过去了，我被他们审得又累又饿再加头发昏。解释了一百遍，事情还是在绕圈子，我发现我陷入了两难的境地。要么承认自己同性恋，这个不行，老两口怎么都不能接受，会疯的。要么就剩下和姓钱的交往试试这条路了，他们需要我找个男的来证明自己的女儿取向很正常。

“爸，妈——”我哀求，“你们能不能让我吃点东西，休息一会啊？”

妈妈比慈禧太后还凶，斩钉截铁地回绝了我，“我们听吴阿姨说了以后，就急着赶过来问个明白，连我们都还没吃呢！今天不说清楚，就别想吃饭！”

“妈，您确定我是您亲生的吗？”

第一章　没有如果(14)

老妈铁板着脸，不为所动，看来我是垃圾筒里捡来的了，我很肯定地想。

“爸妈，我知道你们很着急要把我嫁掉，免得你们老朋友呀，老邻居呀说你们家生了个嫁不掉的老姑娘。可是，你们总不能把我往火坑里推吧？那个人是个花花公子，身边女人多得不得了！”

我本以为这是步杀招，哪知道这个都被那个叫钱其昌的胖子想到了，还做足了工夫。

原来他委托吴阿姨把自己因为还没有找到心仪的女朋友，才会在社会上瞎混的荒唐事向我爸妈坦白，还保证如果能和我交往，一定会痛改前非。并且还从我的角度给他们分析了，说只有我这么厉害的才能管得了他，让他心服口服。

我爸妈听后，非但不怪他，还对他的坦诚大为赞赏，我妈甚至对我说：“年轻人嘛，没定性之前有点荒唐总是可以原谅的，难得他这么诚实，也该给个机会吧？”

我心里诅咒那个胖子，简直是围追堵截，把我所有的路全堵了。我爸妈也是，一边是亲生了三十年的女儿，一边是个连面都没见过的陌生人，他们的天平怎么会朝那头倾斜了呢？难道非得逼我出门不可吗？

我垂死挣扎地反抗：“妈，就算他和你们说得一样好，我总也有不喜欢的自由吧。世界上好人多了，是个好人我就得嫁呀？”

我妈不为所动：“既然承认他好，干吗不肯和人家交往？我说让你就嫁了吗，总要给自己一个机会啊！你以为你很有市场吗，好不容易有人要你！”

看我不说话，我爸接过话头，继续开导我。他说吴阿姨是个出名的喇叭，我要是不答应和人家谈谈看，没准她会把我是同性恋的事情传到什么程度呢。

话都说到这份上了。

我无奈的叹口气，既然和老的说不清楚，不如应付过今天，我自己找钱其昌解决。

于是我态度异常诚恳地，又一副被打败了的颓丧样，跟爸妈保证：一定会努力和钱其昌交往，尽量把自己嫁出去。

我爸妈看到我终于服了软，不禁心怀大畅，大叫饿了饿了。

吃完饭，好不容易把爸妈哄到房间里休息，我才爬回房间，对钱其昌的怒火熊熊燃烧了起来。我本不想惹他，一次相亲本来算得什么呢，他凭什么连我家人都惊动了。

交往？好，姑奶奶交往到叫你怕为止！我看你敢不敢要我这灭绝师太！

想到整人，我不禁躺在床上狞笑了起来，哼哼，你等着接招吧。姑奶奶不出手，你就不知道黑山老妖有多黑。到时候，叫你甩烫手山芋一样拼命跟我保持距离，还要不要结婚了，哭爹叫娘去吧。

第二天快上班的时候，我爸妈不顾我的挽留，比我更早出门，回市郊去了。临走还不忘记威胁我，要把答应的事情做好。

我笑着问老妈："你们不在我这里玩几天了？"我妈不屑道："你这里连吃饭都成问题，留下来还得我们做给你吃，不如回去来得舒服。"

第一章　没有如果(15)

“好好好。”我态度端正地答应着，把他们毕恭毕敬送到车站，才赶车上班去了。一路上我不停地思考着如何更好地对付钱其昌，如何让计划更完善，我要把这些天所有的不自在都一一还给那个死胖子！

接到我主动打过去的第一个电话，钱其昌显得分外高兴，大概是太意外了吧，他说话都有点结巴。

当然，我想这高兴里应该还夹杂着得意的情绪，毕竟他纠缠到我爸妈都出动了，我才妥协的。

他小心翼翼地问我星期五晚上能不能出来见他，我考虑了下，说：“那好吧，我星期五可以出来，可是，我们在哪里见面呢？”

钱其昌说：“叶小姐喜欢去哪里，就是哪里。”

“那我们还是去喝咖啡？”

“咖……咖啡？”他的声音突然卡住。哈哈，笑死了，他一定是想到了那杯泼在脸上的咖啡了，对他来说应该记忆犹新吧。

我听到他可怜兮兮的声音：“叶小姐，我请你吃饭吧，能不能不去喝咖啡？”

都到了闻咖色变的地步了？

好，既然要玩下去，总得顺着他点啊，我答应他去吃晚饭。我不想让他知道我公司的具体地址，就说了个离公司很近的路段，他反正有车，让他来接我就是。再说了，约归约，谁规定一定得去啊。

寒枫知道我答应父母和钱其昌交往的事情后，似乎有点不快，问我道：“你不会被他缠啊缠的，真的和他谈下去了吧。”

这个小子，我也不至于这么不济吧，那个家伙，整整他就算了，还真的会喜欢他吗？

我逗他：“小朋友，你不是蛮希望我去相亲的吗，如果真成了，也不错啊！我至少可以把自己嫁出去了，请你喝喜酒哦！”

他翻我白眼，鼓起腮帮子给我看了个后脑勺。我习惯性地揉揉他的脑袋，觉得他真好玩。他愤怒地回头瞪我，拒绝被我当成小朋友，还警告我："以后不许叫小朋友，要叫我名字！"

我摆摆手，决定直接无视他的愤怒。

星期五终于到了，大家比较准时就下班了，办公室一下子有点空荡荡的。我站在窗前看着天边火红的落日，心里思考着到底要不要去见那个人，也许让他白等一场会是一个好开始。

多难得啊，一直都在忙工作，从来没有时间好好欣赏一下窗外的夕阳和高耸的楼群。城市的高大建筑沐浴在落日的金红色里，就像梦幻里的宫殿一样美丽。忽然发现，已经变成干面包的我，居然还保留着这样的情怀。这个，也得谢谢钱某人吧。

离约好的时间还有一个多小时，也还没作好最后的决定，就坐到电脑前随意浏览一下网页。

第一章　没有如果(16)

六点左右，手机响了起来，是钱其昌。他问："叶小姐，我已经到你说的地方了，你还有多久能到啊？"

我悠闲地转动着我的椅子，声音却很急促："实在是对不起啊，你也知道我这个工作了，有时候赶报表啊忙得不得了。你看你能不能多等我会，我忙完了就来好吗？"

我的声音诚恳无比，一边在键盘上随手噼里啪啦乱打一气，听着确实非常忙碌。

"没事没事，我在那里等着，你接着忙，别着急。"

我一边偷笑一边道歉："真是抱歉啊，要不你回去，我可能会晚呢。"

他还很坚定："没关系的，多晚我都等，你安心工作。"

好通情理的人哦，真是好人啊！我感慨着，打开了游戏玩了起来。难得我会在公司里有这闲工夫玩电脑游戏，唉，先耗着吧，等会再决定怎么办。

很快，游戏占据了我的所有注意力，一局又一局的，时间过得倒是飞快。怪不得那些小年轻会沉迷网络，废寝忘食呢，连我这个干面包都会上了瘾，放不下手呢。

再抬起头，已经七点多了，我先给钱其昌拨了个电话，告诉他我还有好多事情要做，可能还要一小时左右，然后很礼貌地问他是不是别等了。

他还是那句话，他要等，好，那就等吧。

我关掉电脑，收拾了桌子，拎起包包，心里得意着，脚步也轻快起来，一头冲出去，却撞到了走廊里匆匆走来的一个人身上。

那人也吃了一惊，大叫："至颖姐姐，你还没去约会啊？"

又是寒枫！

“你怎么回事啊，现在还没回家，冒出来吓人啊？”我大声指责他。

他的脾气倒很好，“我去见完客户刚回来啊，现在回家去。你怎么没去？”

“你傻啊，我干吗要去？让他等啊等，等到生气了，就自然不再烦我啦。”

“那如果他有耐心呢？”

“那下次再折磨他别的好了。”我得意得很。

和他并肩走出公司大门，晚风吹来一阵清凉。夏天虽然还没有完全过去，但太阳一下山，温度就消退得很快，风迎面拂来，还是很舒服的。

舒爽的傍晚，身边还有帅哥相伴，气氛不错吧。可是，我那杀风景的胃却不合时宜地咕咕叫了起来。

天哪，我一定脸红了，寒枫哈哈大笑到一半，却刹那停住了。这时候，我听到另一个咕咕声正从他身上传来，原来彼此彼此啊。

他问我：“你介意不介意吃路边摊上的烧烤？可香呢！”

“我也喜欢吃啊，原来这个也是同好。”我惊喜遇到知音，那些公司的小淑女是不屑吃那些的，嫌脏，还说吃了会胖了，总之没劲。

吃了一肚子香喷喷的烧烤，和寒枫分手回到家里，懒洋洋地躺在沙发上给钱某人打最后一个电话，告诉他我的数据出了点问题，今夜要查账，怎么都不能去赴约了。听着他失望的声音，我也很遗憾地对他抱歉了又抱歉。

第一章　没有如果(17)

挂掉电话，关了手机，我才从心底里发出了一个字“爽”！

笑了一会想想，我是不是有点太坏呢？

一大早开机，就收到了寒枫的短信：“怎么样，报复的滋味如何？”

我给他回信：“很爽，昨天睡得比什么时候都舒服。”

“告诉我地址，我来给你庆祝胜利。”

呃？这也需要庆祝吗？只是一个小小的反抗，还不知道对方要怎么继续纠缠呢。

可是想想，毕竟叫我一声姐，来家里玩玩也没什么。反正休息在家是极其无趣的，不如答应他的要求吧。

我信息过去，告诉了他我的地址，然后说：“如果你不用陪女朋友，那就来吧。”

一小时后，我应他的要求到小区门口接他。他穿着浅色的T恤和牛仔裤，清爽得很。我示意他跟我进去，可他却问我：“附近的菜市场在哪里？我们买菜自己做。弄顿丰盛的，犒劳犒劳自己。

我愣了愣，自己做？厨艺方面我可不擅长啊。

我对他命令：“一会你得帮我一起弄，到时候别嫌难吃啊！”

“哈哈哈！”他笑得狡猾兮兮的，“我可没指望你来做啊，谁不知道叶大小姐常以泡面度日？偶尔做点吃的，也没几个人敢吃。”

我不觉恼羞成怒，这个该死的小子，仗着叫我一声姐，就什么都敢说了。

我狞笑着一把揪住他的头发，使劲揉，还跟他抱怨：“没事把头发拉那么扎人干吗，手感一点都不好！”

我们嘻嘻哈哈地闹着，引来路人的侧目，我住了手，有点不好意思。

他把我手从他头上拿下，却不放开，看着我说：“你知道吗，你不凶的时候还是蛮可爱的。”

这样近的距离让我不安，他眼神更让我不安，气氛一下子有点尴尬。

我挣开他手，脸上有点热辣辣的。就扯开话题：“菜市场就在附近，可是你真的会做吗？不如买点超市的半成品，一炒就好。”

“那个不新鲜，也不好吃！”他很干脆地打断我，“带我去菜市场，我给你好好做一顿，方显我中华小当家的手段！”

虽然我怀疑地冲他做个不信的手势，却还是把他带到我家附近的农贸市场。

要说我这么些年混成这样，失败到连个追求的人都没有，唯一值得骄傲的就是有能力在这个寸土寸金的大城市，买到一套两室一厅煤卫俱全的房子了。虽然地段有点偏，贷款还待还，但好歹也是我扮老处女至今换来了老板的信任，薪水方面从来没亏待过我。

寒枫一边认真挑选着新鲜的食材，一边很不认同地看我在菜场掩鼻而走的样子。可我真的是不喜欢菜场，湿乎乎的，还有股难闻的味道。再加上我手艺不佳，根本没心情来这里选没加工过的食品。

第一章　没有如果(18)

“我说至颖，你也该少吃点方便面了，超市的半成品也不太好。看你皮肤干干黄黄的，就需要多吃些新鲜蔬菜。以前我记得你皮肤好白……好细的，多漂亮啊！”

我一边认可他让我多吃蔬菜的意见，一边很认真地指出：“不是至颖，是至颖姐！你这小家伙别跟我没大没小的！”

他一脸被我打败了的表情，拎着满手的袋子，委屈兮兮地嘟囔起来，看着他那副样子，我开心地笑了起来。

近来被这小家伙逗得我都爱笑了，心情也变得轻松多了。

要说我这个家来过的人还真是稀少，除了以前的几个朋友在我搬家的时候来帮过忙外，公司里的同事还一个都没造访过呢。当然了，这很说明我的人缘实在是奇差无比。但这也实在不能完全怪我，我操着公司各部门报销的生杀大权，又不会做好人通融那些不该报销的单据，当然得罪的人不在少数。

房子虽然不大，但每一个细节的布置都是我亲历亲为的，那些可爱的小摆设也都是我空余时间慢慢淘来的。整个布局简洁大方，而充满人性化，常用的东西都在随手可得的地方，是典型的居住的地方，不是用来炫耀华丽的。我的个性就是这样，房子是用来服务我的，怎么可以把自己变成房奴，那些很多家庭喜欢的吧台什么的，都不是我的选择。

寒枫跟着我进门，丝毫也不掩饰对我这个窝的欣赏，赞美的话说了一卡车。当我以白眼示意他可以喝点水补充大量流失的口水时，他才接过我递给他的饮料咕咚咕咚灌了起来。

唉，这个寒枫在我面前就是特别的孩子气，特别随意，和他在公司里对付小色女们的老练狡猾完全不同。大概真的因为我们认识的时候，他还是一个纯真少年，对我他也从来不设防的吧。

他来到我的厨房，上下打量了一番，发现我的调料少得可怜，摇摇头说：“今天也只能马马虎虎做了，你这里调料严重缺货！以后我给你配齐全了，保准做得更好吃。你这个女人，平时不知道怎么过日子的。”

他熟练地杀鱼，让我把鸡毛菜择了，两个人挤在狭小的空间里，突然就有了家的感觉。他问之前相亲的事情，我把大概经过说了一遍，听到我拿咖啡泼那钱先生，他笑得开心极了。

半小时后，我被某人从厨房赶了出来，原因是我在那里非但帮不上忙，还添乱。

既然帮不上忙，我就心安理得地吹冷气，窝在沙发里看电视，脚一直跷到茶几上。

看寒枫一个人在厨房里忙碌，我心里感慨，难得啊，这么个帅哥居然还会做饭，谁泡到他算有福气咯！

在我跷着脚丫神游的那会，寒枫已经把菜端上了桌。香味把我的魂给拉了回来。

虽然被抱怨调料不够，但菜色还是那么勾人馋虫。做的都是我爱吃的家常小菜，一个茭白炒肉丝，一个丝瓜炒蛋，一个糖醋小排，一个炒鸡毛菜，再加上一锅鲫鱼汤。

第一章　没有如果(19)

我一边赞叹一边运筷如风，每一样都尝了一点。茭白甜嫩，肉丝嫩滑；丝瓜又软又糯，鸡蛋好鲜美；糖醋甜酸适度；鸡毛菜带着天然的清香，碧绿生青，如刚摘下的一般。最值得夸的就是那锅鲫鱼汤了，我以前做的汤从来都是清汤寡水，现在呈现在面前的却是奶白色的，好浓好浓的汤色，像牛奶那么醇厚。鱼身被煎得焦黄，汤面上漂浮着翠绿的葱花，那个香，简直让人食欲大振。

看我喜欢，寒枫也显得很高兴，但他还是不忘记损我："慢点吃啊至颖姐，别把自己舌头一起吞下去！"

看在美食的分上，我没跟他计较，吞下一筷子食物，腾出手来大力拍他肩膀："小家伙，有你的！没看出来啊，你还有这手艺！今天请你来算是作对了决策！"

他委屈地指责我："你也太现实了吧，难道我不会做饭的话就不能来你家玩？好歹你也是我姐姐的好朋友啊，她还拜托你照顾我呢！"

美食当前，我再没空答理他。

这个屋子从来都不曾有家的感觉，今天才变得温馨了起来。我深深地叹气，这样的日子真是我所向往的。只可惜，给我家的感觉的，是眼前这个年轻的小家伙。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

星期天还要从舒适的床上早早起身，去公司面对那些枯燥无比的数字，面对辐射强烈无比的电脑屏幕，我不禁哀叹命运的不公。

可是有什么办法呢，有工作没完成，我只好坚持加班了。其实完全可以抓几个丫头来垫背的，再想想，饶了她们吧。别看她们平时来一个帅哥就花痴兮兮的，其实大多有了男朋友，一到节假日总有约会和活动，能不影响她们就尽量不影响了。

谁让我是个嫁不出去的老姑娘呢，还是以工作来度过空虚孤独的日子吧。

忙碌了一上午，工作告一段落，我在椅子上长长地伸了个懒腰。还是去茶水间泡杯咖啡提提神吧，把手头的工作做完，下午还可以回家睡一觉，免得脸色黄黄，皱纹多多。

拿着杯子走出办公室，路过隔壁营销部的时候，里面传来叽叽咕咕的说话声，似乎是两个人在争吵的样子。

营销部的门半开着，我看到里面是小美人俞蘅和我们公司的一个客户——高仁玉。我本来不喜欢多管闲事，高仁玉追求俞蘅已经不是什么新闻了，大概是来陪她加班的吧。

可是情形似乎不对，俞蘅一个劲地往后躲，高某人却步步紧逼，一边还动手动脚的，小美人的眼泪都掉下来了，叫着："你别过来，你别过来！"

"妈的，你这个不知道好歹的死女人，别给脸不要脸了！你们做销售的靠什么啊，不就靠脸蛋吃饭吗？你得罪了我，就不怕这单生意黄了？我告诉你们主管，立马就得叫你滚蛋！"

什么东西，我怒火中烧，我们公司也不至于就是靠打美女牌来做生意的吧。我知道俞蘅是外地来这里打工的，找到这样的一份工作也不是很容易，她很洁身自好，但性格比较懦弱，所以一直被她们主管所压制。

那个做销售常出点下三烂手段的朱家华，最喜欢靠请吃请喝，拿手下漂亮小姑娘当筹码，要不然，俞蘅怎么会应付高仁玉至今呢。可是，今天这情形，看来姓高的是等不及了，居然在公司里就要耍流氓。

我再冷漠，这点正义感还是有的，再说俞蘅怕得罪客户，我卖点老资格，老板得给我半分面子吧。

一脚把门踹得大开，我随手把杯子砸到了高仁玉脚下，嘭的一声，把那色心高照的家伙吓了一大跳。

俞蘅一看是我，飞快地跑到我身后，手抓着我衣服，分明在颤抖。

高仁玉定下神来，不屑地看我："叶小姐，你别多管闲事啊，我们这是在谈恋爱。"

"不是的，叶姐，我没有答应和他谈恋爱，他胡说的！"俞蘅拼命否认，泪水顺着长长的睫毛滚落，真是我见犹怜。

我安抚地拍拍她，正视着高仁玉。其实我们认识，他算是我们公司老客户了，和我在工作上打过些交道。他看不惯我一副板板六十四的样子，我也瞧不上他一看到美女就挪不动步的德行。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2)

“高先生，你请回吧，小俞今天加班，还有工作呢。”

“嗬，你算哪根葱啊？这营销部恐怕不归你管吧，如果我说一句不再给你们公司下订单，你们俩担得起吗？”

“哼，高先生，你恐怕比我清楚，我们公司的产品向来质优价廉，在生意场上是有口碑的，并不是靠用美人计才拉拢客户。要不是有些小人经常假公济私搞些下道的手段，你也不会有这样的错觉吧。”

“你，你，”高某人气得脸都青了，终于憋出一句，“你这个嫁不出去的老女人！你看不得有人追求其他女孩！”

“哼，”我冷哼一声：“高先生啊，这样的话对我来说完全没有杀伤力，在你之前，已经很多人说过了，我耳朵都起了趼子，麻烦你以后找点新鲜的来听听。再说，有你这样追求的吗？你要再不滚蛋，我就报警说你骚扰了！”

看着我把高仁玉说得变颜变色的，俞蘅也来了勇气，从我身后探出头来：“高先生，除了工作，我和你没有任何关系，你以后不要来骚扰我！”

大概是觉得今天不会再有什么便宜可占了，高仁玉悻悻然拂袖而去，临走前恶毒地看着我，撂下狠话：“老女人，你小心点，出门走的时候当心挨揍！”

他刚走出几步，我踢起一块杯子碎片朝他飞去，正砸到他背。他吃了一惊，飞快地下楼梯去了。

俞蘅吓得脸煞白，担心地看着我说：“对不起啊，叶姐，这可怎么办呢，他会不会找人打你啊？”

我安慰她：“没事的，这样的人渣别去害怕，他自然就不敢来骚扰你。你的胆子啊，要好好锻炼锻炼，什么都害怕，当然被欺负了。”

又安慰了几句，我问俞蘅怎么回事，俞蘅说是他们主管昨天特地关照她来加班，说要打一份重要的文件。哪知道刚来不久，姓高的就

来了，硬拉着她出去吃饭唱歌。俞蘅当然不答应，他大概以为公司没人，就动手动脚了起来。

我断定，那个朱家华一定是知情的，没准就是他出的馊主意。那个人，永远学不会用正当手段去做生意。我知道现在社会上一些风气很不好。我知道自己永远学不会那些，所以还是和数字打交道比较适合。

另外找了杯子来到茶水间，和俞蘅坐下来喝点咖啡，聊聊天。她以全新的眼光看着我，“叶姐，我可以叫你姐姐吗？”

我笑了，“当然可以啊。”

“叶姐，原来你不像他们说的那么冷漠啊！我来公司，就一直听到关于你的传闻，都说你好厉害的。我一直都有点怕你，也不敢跟你说话。你其实心地很好啊，今天要不是你……不过你说得对，我要跟你学学，不再让那些人欺负！”

看着俞蘅可爱地下着决心，我的心也温暖了起来，毕竟老是被人害怕，被人排斥，我也不会感到舒服。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3)

其实公司里很多人都知道，我和营销部主管朱家华算是仇人，两个人经常正面冲突而且互不买账。

他经常打着宴请客户，陪客户桑拿娱乐的旗号，把自己花天酒地的账单一起混进来报销。而我每次都能从日期地点等的疑点上，把不属于报销范畴的单据一一挑出来，扔回给他。

开始他还会嬉皮笑脸跟我套近乎，说交情，叫我马马虎虎抬抬手。

后来见我滴水不漏，就视我为头号大敌，经常人前人后进行人身攻击。我在工作上，他挑不出什么可说的来，他只能拿我至今单身来说事。说我什么心理生理都有问题了，说我脾气烂一辈子没人要了。

至此，我已经很鄙薄他的为人了。

反正他背后说就说去，只要别在我面前胡说八道就好。一旦当面撕破脸皮，我也绝对有对付他的办法，以前他还不知道我的厉害，曾经跟我交锋过几次，每次都被我说得落荒而逃，自讨没趣。学乖以后，就一味躲在背后散播各式谣言，令人不屑得很。

今天刚上班不久，朱家华就大摇大摆晃进了我办公室，往我面前直愣愣一杵，神气活现地等我跟他打招呼。

他进我门来，连句话都没有，我也自然当他是透明的，照样做自己的事情。

要说此人没什么长进呢，他等了一会看我不打算理他，就顿时不耐烦起来。他自以为潇洒地把一叠单据刷地扔到我桌子上，冷冷地蹦出一句："报销！"

我也不抬头，抓过那些账单就仔细看了起来，把可疑的都挑到一边。

今天朱某人显然是有恃无恐，他"啪"地把手盖在我挑出来的账单上，又抓了放回我面前，语气相当不善："叶主管，识相的话，你还是

全部给我报了的好，别费神找毛病了。”

我懒洋洋地打了个哈欠，凉凉地问：“朱主管，今天的太阳难道是从其他方向升起来的吗？我今天很需要识相吗？”

他冲我笑笑，形貌却恶劣得很。我下意识地伸手去掸掉那个讨厌的人，就像掸去一片灰尘。

他露出忍无可忍的神情，低声问我：“叶小姐，你大概是忘记昨天的事情了吧？”

“昨天？昨天怎么了？”我一脸无辜地问他。

“哼！你昨天得罪了我的大客户高先生，人家今天跟我说要取消订单！事情的严重性，我想你不会不知道吧？我是看在同事一场的分上，至今还没有去告诉老板。你赶紧给我报了，我帮你把这件事情搞定。你也知道高先生和我关系一向都不错，我跟他求情，他还是会给我这个面子的。”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4)

原来是拿这件破事来做筹码，真是个小人。

其实我知道他在危言耸听，高仁玉他们公司和我们公司也不是一天两天的生意来往了，一向都合作得很愉快的，他们公司也绝对不会为他私人的原因而放弃我们公司一贯以来给他们的优惠条件。

所以，我很笃定地决定不接受他的威胁，冷冷地说："我昨天只是从流氓手里搭救了一个无辜的女孩，免得她成为无耻主管的牺牲品而已。怎么，你有意见吗？什么时候，我们公司的业务是靠你拉皮条来开展的了？"

他冷笑道："你别不知道好歹，高先生可是认识社会上混的人，别怪我不提醒你！"

好吧，我配合一下，怎么都得装一下被吓到啊。

我把那些单据拿了过来，装作接受了他的条件，还一本正经地用计算器算起数字来。他的脸上流露出得意的神色，以为这次他是占尽了上风。

"哎呀。"我尖叫了起来，"这样是不行的呀！"我夸张地把那些东西又挑了出来，"我要是给你报销了，我怎么对得起老板给我的薪水啊！"这一下，整个办公室的目光都聚集过来。

朱家华的脸由红而白，由白而青，瞬间变换了很多颜色，我佩服地注视着他，由衷地赞叹："朱主管，你真行！你脸上的颜色比烟花还要灿烂！今年国庆如果有烟花表演，我一定不再去人挤人了，直接在你这里观赏就是！"

"哈哈哈！"我们办公室那几个丫头忍不住哄笑了起来，朱家华的面子再也挂不住，脸也终于涨成了猪肝色。

"你，你这个不知好歹的女人，你就等着老板找你谈话吧！"

他从牙缝里蹦出威胁，一转身气冲冲地走了，连账单也不要了。

我好心地提醒他："这些我是不会报的，麻烦你还是拿回去。那些可以报的，我算好就让人通知你，不送！"

朱家华回身抓了那几张单子，往口袋里胡乱一塞，差点把门边偷看着的俞蘅撞倒。

看他走远，俞蘅才敢走进来，她怯生生地站在我桌子边，一脸担心地看着我："叶姐，我给你惹麻烦了，是吗？"

我给她一个宽慰的笑容："傻丫头，什么事情都没有，你回去上班吧，一会我们一起吃午饭。"她看着我心安理得的样子，似乎放心了不少，脸上展现出一个美丽的微笑。

看着她走回自己办公室，我才叹了一口气，虽然问题不会太严重，但朱家华是肯定会向老板去告状的。他仇视我那么久了，好不容易抓住个把柄，怎么可能不添油加醋呢？我们老板又特别注重客户关系，一顿批是少不了的了。

仗义到头来，还是给自己找来了麻烦。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5)

快到吃饭的时间，程寒枫打了个电话过来，说他刚见完客户正往公司赶，问我去哪里吃。我报了常去那家的名字，让他先点菜，准备三个人的份。

他听到三个人的时候，愣了一下，诧异地问："三个？还有谁啊？"

我卖了个关子："等来了你就知道了，反正是你认识的人。"

"又吊我胃口。"小子抱怨了一声，把电话挂了。

当我拉着俞蘅出现在寒枫面前的时候，他还真有点丈二和尚摸不到头脑，直追问："你们俩怎么混到一起的？"

切，小子真是没什么好字眼，什么叫混啊！

俞蘅红着脸坐下，眼光却不时瞟着臭小子。听到寒枫问起我们的事，俞蘅嗫嚅着说："我，我给叶姐姐惹麻烦了。"

这个丫头真是的，我再次拍她肩膀叫她宽心，然后把昨天的事情说了一遍。寒枫的脸色顿时阴沉了，"这个主管，我早就看不惯他了，做销售似乎永远都是些见不得人的方式。小俞你别怕，以后他再这样，我们一起给他点颜色看看。"

"可是，可是他今天还找叶姐的麻烦啊，要去老板那里告状。"俞蘅还是不放心。

"我早就想过了，老板不会对我怎么样的，最多说道几句，没事的。我替老板兢兢业业几年了，他知道我在工作上从来不会含糊，多少要给我几分面子的。好了，别去想了，我都不怕你怕什么呢，吃饭！"

我又冲寒枫挤眉弄眼，"寒枫，俞蘅我可是认了妹妹啦，她和你一个部门，你可得照应她！"

寒枫似乎看出我居心叵测，甩甩头发，给了我一个不屑的白眼。却转而对俞蘅和颜悦色："小俞，放心，我一定会帮你！"

填饱肚子后，寒枫一副舒服到底的样子。眼神却探究地注视我，搞得像不认识一样。

“干吗，”我没好气地说，“今天第一天认识我啊？”

“说对了，”小子跟我犯贫，“我从来没想到至颖姐姐还是一个侠女呢，你不是一向都很冷漠吗？原来在你的字典里还有仗义这样的字眼啊！”

“你别搞不清状况哦，我也有一颗善良的小心灵！”

俞蘅看着我们斗嘴，不禁“扑哧”一声笑了，羡慕地看着我们：“你们俩可真有意思，和在公司里都不一样呢。”

下午两点多，我桌上的内线电话丁零零响了起来，我接起来听，却是老板办公室的秘书林泓。林泓是铁杆寒粉之一，而且还是很聪明地走阿姐路子的那个。本来和我也没什么交往的，但寒枫来后，就突然和我走近了许多，有时候透露点老板的新决策什么的。

她在那头压低了声音说：“叶姐，刚才朱家华进了老板办公室，我偷偷听了下，好像在告你黑状呢，你小心了哦。”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6)

我感谢了她，反正该来的总是要来的，这样的小人，怎么可能放过告我的机会呢。

半小时后，朱家华特地在我办公室门口站了一站，很神气地“哼”了一声。

德行！我自言自语，声音却刚够他听到：“哼，这么厉害，小心鼻涕都哼出来哦！”

他仿佛被噎着了，想说什么又没说出来，终于气呼呼地回自己办公室去了。

可是我的倒霉事却也来了，电话铃再次响起，这次却是林泓公事公办的声音：“叶小姐，老板请你来办公室一下。”肯定是老板就在她身边了，声音这么古板。

定了定神，我站起来向老板办公室走去，刚一出门，身后的议论声就响了起来。

进了老板办公室，我静静地站在老板面前等着他发话，他指指座位示意我坐下，手里玩着一支钢笔，却不说话。我们老板四十来岁年纪，剃着个干净利落的平头，戴着一副金丝边的眼镜。他曾经去国外喝过洋墨水，回国后开了这个公司，生意倒也一直很顺利，口碑也不错。

他平时话不多，但作风很严谨，他不说话的时候，手下的人都比较怵。

我既然问心无愧，也就耐心地等他说话。

他舒了口气，似乎很难措辞的样子。我们老板很精明，他对手下每个人的性格为人都摸得很透彻，当然对朱的一贯伎俩也是很了解的。但老板就是老板，只要能为他做事，替他挣钱，小瑕疵他都能做到不去多计较。像我和朱家华这样的互相牵制，更是他需要的状态。

“听说，你昨天气跑了公司大客户高先生？能听听你的理由吗？”

我不会骗人，也不喜欢添油加醋，照实把事情的经过说了一遍。

老板听得很认真，我说完后他发表了看法：“朱家华这个人，做生意的方式是很让人看不惯，我知道你对他的不屑。但是，生意就是生意，只要他能拉到客户，我就不会计较细节。而且你也知道我一贯都主张对客户的尊重，所以你以后要注意克制一下情绪。而你在工作上的认真和较真，我都是很欣赏的。”

话说到这样，我也早就明白老板的意思，他其实也挑不出我的大错，就是希望别得罪了客户。我也该识相点了，我尽量诚恳地向他保证：“我明白了，以后我会注意的，一定不会再对客户不敬。好在我平时和客户打交道的机会也不多，请老板放心。”

老板似乎挺满意我的态度，挥挥手让我出去了。

我就知道雷声大雨点小了，多大个事情啊，朱家华还以为我会倒多大霉呢。

一身轻松地回到办公室，我问韩静敏给朱家华报销的钱准备好了没有。韩静敏把一个信封递给我，这次可要抬举他一下了，我决定亲自给那个贱人送去。

背着手走进营销部，说实话，这个门槛我还真很少踏进去，可是如今却连着两天走进这个门了。

我把信封交给朱家华：“朱主管，我给你亲自送钱来了。”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7)

这个小人一定认为我在老板那里吃了批评，态度端正得很，得地的数起钱来。

“签个字吧，”我递给他笔，然后很好心地问他，“你一定很想知道老板是怎么批我的吧？”

我皮笑肉不笑地说：“你一定会失望的，老板没说什么，真的，你预期的效果一点都没达到！以后你报销东西啊，麻烦别把乱七八糟的东西混进来，我不吃那套！”

看着他的脸色又在变，我抽过笔大摇大摆地往外走，路过俞蘅和寒枫的座位时，还得意地比了个胜利的手势。

“咣当”，不知道那个姓朱的又把什么东西砸到了桌子上。

得意扬扬地回到财务部，坐回自己的椅子，想着朱家华恼羞成怒的窘态，有通体舒坦的感觉。与小人斗而得胜，真乃人生一大快事也！

心情一好，时间就过得飞快，不知不觉又到了下班时间。照例，丫头们从来都是一到时间就冲出办公室打卡，然后作鸟兽散的，也不知道她们急个什么劲儿。而我则习惯整理整理，休息一会再走，我们这里，永远是我最后一个离开。

这倒也不是说我简直就是工作狂，一来回去也不过一个人，没什么可着急的；二来也是为了避开下班的高峰，公交车、地铁每样都挤死人。

程寒枫曾经问过我，房子买得离公司那么远，何不买辆车开开。唉，我何尝不想呢？可是我天生就是个路盲，而且还有点夜盲症，晚上走路都常被对面驶来的车灯晃得什么都看不见，就这样的情况，买车来开无异于自杀行为。

磨蹭了好一会，把办公室里的电源一一关闭后，才走出了公司的大楼。一抬头，却意外地发现寒枫还站在路边的林荫道上，看见我走

出来，他快步迎了过来。

我挺好奇地问他：“下班了，怎么还不回家啊？等谁呢？”

他勉强地笑笑说：“这不是在等你吗？我送你去乘车。”

这可就奇怪了，无缘无故干吗要送我去乘车啊，看着他的神色，总有点不大对头。“出什么事了？”我问他。

他推着我往前走，“哎呀，就你多心，哪有什么事啊！不就是回去无聊，送送老人家了，这也算日行一善啊！”

嗯？不对！这小子虽然开着玩笑，但今天眼神闪烁，分明有事瞒着我。

转过公司面前那条路，就是一条人迹稀少的小马路了，两旁种满了高大的法国梧桐，就连夏天这里也一直要比别处阴凉。这条路虽然冷清，却是我每天乘车的必经之路，我很喜欢穿越这段路的感觉，有着远离尘嚣的恬静。

寒枫走在我外边，还不时四处张望着，一副很警惕的样子。我被他搞得也紧张起来，跟着回头看。

在我们身后二三米处，有四五个男青年勾肩搭背地走着，嘴里横叼着烟。听他们大声说话的口音，似乎并不是本地的。

寒枫看到他们，脸色更凝重了，我问他：“到底干吗啊，神经兮兮的。”

他拉着我手加快了步伐，低声说：“别回头看，快走！”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8)

我被他拖得趔趔趄趄的，高跟鞋都快走掉了。可是情形似乎真的不对，我们加快脚步，后面那几个人居然也加快了，而且已经贴近到我们背后了。

刷地一晃，居然有两个人挡在了我们前面，另外两个却仍然押后。

我突然想起那天高仁玉说过的话，我没有得罪过其他什么人，更和眼前这几个外来人员素不相识，那么一定是姓高的找人寻衅来了。

寒枫在他们没有围上来之前一直紧张得很，等他们摆明了要找麻烦的时候，反而镇定了下来。他把我往身后一拉，迎着他们问："你们想干吗？"

一个穿着黄色的衬衫，龅牙男大概是他们中的头儿，歪着脑袋打量着我："原来就是你这个老女人啊，哥几个今天给你开开窍！"说着扬手就要打我耳光。

我不由得心想今天要倒霉了。

"啪"的一声响起，却是寒枫一掌甩到那龅牙男脸上，然后又飞起一脚把那人踢开几步。

那几个人当然也不是吃素的，见同伴吃亏就一起动起手来。背后那个就势跳起，用手臂扼住寒枫的脖子，那三个就抡起王八拳往他身上招呼。

寒枫却不慌乱，他微微伏低，顺手甩了个大背包，把他狠狠摔在地上。趁着他躺在地上哎哟的时候，又砰砰两拳砸上了两个人的脸，可是他自己身上也被他们打到了好几下。

我担心地叫了一声："寒枫，小心！"他回头冲我一笑，洁白的牙齿一闪而过，我忽然感到自己的心好像也被击中了一拳似的。

这空隙，龅牙男已经站起来了，看着寒枫不好惹，就想从我这里找便宜。趁着三个弟兄缠斗住寒枫，他却伸手抓住我的手臂，一下子

拧到了背后，我疼得大叫了一声。

寒枫不顾一切地扑过来，大喝道：“放开她！”

龅牙男从口袋里掏出弹簧刀来，顶着我下巴说：“小白脸，挺仗义啊！你敢过来试试看，我在这老女人的脸上画上点东西，是不是会变漂亮些？”

寒枫只好止住脚步，一愣神间，那三个中的一个居然也掏出刀来，冲着寒枫的胸前就是一刀。寒枫往旁边一闪，刀没有直接刺中，刀口却划过他的皮肤，血从划破的衣服里洇了出来。我心里一急，狠命用尖细的鞋跟跺了龅牙男的脚尖一下，他一痛，手却松开了，我一步跨到寒枫身边，眼睛里已经满是泪水。

四个凶神恶煞的家伙又包围了上来，我不由得闭上了眼睛，他们到底会对我们怎么样呢？

要说吉人自有天相呢，正当我开始绝望的时候，耳边居然响起了警笛声。那几个混混见势不对，撒腿就想跑，可是已经来不及了，警车上迅速下来的民警和几名联防队员以迅雷之势把他们全部控制住。

事情变化实在太快了，我们俩互相看看，还是莫名其妙警察是怎么来的。听着民警打电话联系报警人，不远处有辆帕萨特缓缓驶来，在我们身边戛然停下。

从车里出来的那个人，竟然就是钱其昌。他冲我打了个招呼，然后走过去和民警联系，我就听到他说：“我就是报警人。”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9)

按照惯例，民警要求我们一起去派出所做笔录，了解情况。我看一眼寒枫胸前渗血的伤口，冲口而出："现在不行，我得送他去附近的医院包扎一下！"

寒枫还强自撑着，笑着伸伸臂膀说："我没事，这点伤口算什么？其实连包扎都不用！"话音刚落，却已经疼得变了脸色，"哎哟"地大叫了一声。原来是他手动作一大，就牵扯到了伤口。

我急忙上前查看，嗔怪他："你还逞什么强啊！"我可不能让他再死撑了，态度坚决地要他跟我去医院。

钱其昌意味深长地看了我们一眼，说："我有车，我送你们去。"又忙着跟民警打招呼："我们送他去包扎一下，一会就赶过来。您看行吗？"

警察同志还是很有人情味的，二话没说就允许了，警车绝尘而去。我打开钱其昌的车门，一边给他们互相介绍，一边扶着寒枫上车。寒枫听到钱其昌这个名字，脸色就有点变了，犹豫着不肯上车。

钱其昌露出一个了然的笑容，看看我，又看看寒枫，轻轻叹了口气。他笑着对寒枫说："哎呀小兄弟，你就别耽误工夫了，赶紧上车吧，治伤要紧啊！"

寒枫被我硬塞上了车，坐在座位上生闷气。我有满肚子的话要问钱其昌，实在搞不明白他是怎么会突然空降到我们面前的，还帮忙叫来了警察给我们解围。要不是他，寒枫以一敌四，很可能还要吃亏呢。

"钱……呃先生，你怎么会来的？"

钱其昌神秘兮兮地"嘘"了一声，"等事情解决了，我一定向你汇报。"

这个家伙，居然还卖我关子，我只好暂时忍着不问他了。

医院离得很近，很快就到了。看着医生为寒枫检查伤口，我紧张极了，不停地问：“要不要紧，严不严重？”

“伤口不深，但是比较长，需要缝针。”回答我的是个四十来岁的女医生，她似乎有点不耐烦我转来转去的，公事公办地回答我。

“哎呀，我说叶小姐，你就安静地在旁边休息会吧，这样会妨碍医生的。”钱其昌实在看不下去，拉着我到长椅上坐下，怕我太紧张，还安慰地在我肩膀上拍了拍：“你别担心，就是缝几针，没事的。”

我略微定下了心，却看到寒枫的脸色刹那间难看极了，我想，他该是很疼很疼吧，都是我不好，还说照顾他呢，却给他带来这么大的麻烦。

缝针的时候，我又是不敢看，又是忍不住去看。这些该死的医生啊，连麻药都不给打，就这么生生地缝。我看着她把线抽来抽去“嘶嘶”作响，就心惊肉跳，觉得一股寒意直冷到骨髓里去了。

寒枫倒是扛得住，表现得男子气十足，咬紧了牙关，一声都没吭。我看着他脸颊上微微鼓起的肌肉，更显出了坚毅俊朗的线条，我的心忽然就“怦怦”狂跳了起来，他，还真是帅得不像话啊！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0)

等医生处理完了伤口，我们三个急忙往派出所赶，钱其昌也娓娓地打破了我的谜团。原来他一直被我推脱着种种借口见不到，终于又去找了我父母。爹妈就把我公司名字也出卖给他了，那家伙也真聪明，从网上查到了我们公司地址，然后就等在那里候我下班。

我和寒枫一起走到这条路，他的车也在不远处跟着，直到看到我们被那几个人围起来，他才赶忙报警。

他说："很惭愧，我能做的也就是这些了，我这个人从小不会打架，没有程先生的那种勇气啊！"其实我已经很感谢他了，哪会怪他什么。我对这个人从来没什么好态度，又泼咖啡又失约的，人家风度已经很好了。

我又问寒枫："那你今天怎么像知道要出事似的，硬要送我回家啊？"

"你这个女人啊，在公司嚣张得要命，一点都不知道控制。你把朱家华整成那样，那种小人怎么会罢休？你走后，他铁青着脸躲到厕所里去给高仁玉打电话，都被我听到了。知道有人要不利于你，我能袖手旁观吗？"

到了派出所，其实也已经没什么悬念了。那几个人已经把情况说了，是高仁玉花钱叫他们来整我的，至于怎么知道我走那条路，一定是朱家华那个贱人提供的信息了。

警察问我和他们怎么结仇的，我就把高仁玉调戏我们公司俞蘅，我打抱不平的经过说给他们听了。事情到这个地步，也就没我们什么事了，至于他们怎么处理那两个家伙，我也不打算多打听。

做完笔录，我们三个走出了派出所的大门。我还是很担心寒枫的伤，他却直说没问题。钱其昌提议，既然见面了，不如聚一聚，一起吃饭去。

谁知道寒枫这个倔犟的小子，死活说要回去了。钱其昌说那我有车送你回家吧，他还是不肯答应，就在路边招了辆出租车，一屁股坐了进去。出租车摁了两下喇叭，一溜烟跑得没了影。

就剩下我和钱其昌了，我不禁有点尴尬起来。

折腾了半天，已经九点多了，月亮很皎洁，照着钱其昌微笑的脸，显得分外柔和。以前对他印象一直很差，今天却发现他还是有很多可取之处的。

他笑着跟我商量："叶小姐，我们约了很多次吃饭，都没有吃成。今天择日不如撞日，请允许我请你吃饭。哦，不对，现在该叫夜宵了吧。"

在这样的情形下，我也实在不能再拒绝他，点点头答应了。

坐在环境优雅的餐馆里，面对着一桌子丰盛的菜肴，我再次感到局促不安。心里打定了主意，趁着今天和钱其昌一起吃饭，一定要把事情解决掉。

不可否认，他有他的长处，对我也不错，可是我还是不能接受他要我做他女朋友的请求。跟他说清楚，是为了不让他在我身上浪费时间和感情，他也不小了，何必耽误他呢。

"其实，你不用花费这么多，叫这一桌子的菜。我们就两个人，随便吃点说说话就可以了。"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1)

钱其昌轻叹了口气："你就让我殷勤一回吧，我也知道，过了今天，我们可能再也没机会一起吃饭了。"

他居然自己先这么说了?

看到我诧异的表情，他苦笑了下："我也看出来了，你和小程感情已经很深了，我这个局外人是怎么都插不进去了。"

"什么啊？"我叫了起来，"你搞错了，寒枫他，只是我同学的弟弟，拿我当姐姐一样的。"

他无奈地摇摇头："你啊，你就没看到他看我的眼神比看那几个歹徒都凶狠，哪有弟弟这么对付妄图追求姐姐的人的？我是旁观者清，你是当局者迷啊！"

我被他说得一愣一愣的，嘴里心虚地嘟囔："你别瞎说了，哪有这样的事情啊。我比他大了六岁呢，根本不可能的。"

"你没有听说过吗，看过了《神雕侠侣》，才知道年龄不是问题！"钱其昌幽了一默，"更何况现在可流行姐弟恋啊！"

"不会的，你一定看错了，寒枫那么帅，喜欢他的女生多着呢，哪有我什么事！"我匆匆回避话题，装着埋头吃东西。

他凝神看着我，取出一支烟来点燃，深深地吸了一口，眯起眼睛一副很享受的样子。随着他慢慢呼出烟雾，他的脸被缭绕的烟雾包围了，我看不清楚那一丝稍纵即逝的遗憾。

他轻轻叹了口气："我本来是想动用我一切关系和能力，去努力追你的。可是我看到程寒枫为你做的一切，我就知道我做不到。他可以为你去拼命，我最多躲在车里报警，一比就比下去啦！"

"可是……"我还要申辩几句，他挥手阻止了我："让我说完好吗？"

"我这个人，没什么学历，凭着点小聪明和我父母在城内的关系，总算做成了点生意。在生意场上混得多了，也就没拿感情什么的当回

事。认识很多娱乐场所的女人，不过是各取所需。眼看年纪大了，也就打算随便找个身家清白又不多管闲事的女人来结婚，打发父母亲戚的啰唆。认识你以后，我很好奇居然还会有你这样的女人，和我以前接触的完全不同，我想也许就是她了吧。所以你越是拒绝，我越是想尽手段来挑战你。和小程一比啊，我才知道，我那个不是爱情，是在跟自己较劲，省得丢面子。”

我看着这个难得真诚的男人，心里有一些感动，也许很多事情也不能怪他，是他生活的经历造成的。

我努力想使气氛轻松起来，把他面前的酒杯满上，又给自己斟了半杯，举起酒杯说：“不说了，喝下这一杯，我们就是朋友了，怎么样？”

他意外地看着我：“我们还能做朋友吗？”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2)

“当然啊，今天没有你，我们要吃大亏了呢！怎么，不想交我这个朋友啊？”

“哪里哪里，”他急切地拿起杯子喝了一大口，“我还以为以后都不能见面了呢，我们是朋友，我还是可以来看看你，请你喝个茶吃个饭什么的，对吗？”

我哈哈笑了，这个人有时候还真是可爱。我说：“可以的，不过我们大家都很忙，不可能经常见就是了。”

杯子清脆地碰到了一起，我又多了一个朋友，而且他不会再像以前那么搞花样来追求我了，多让人开心的事情啊！

刚刚把我们的事情说道明白，钱其昌却又三八了起来，他眨眨眼睛问：“喂，说实话，你这么精明的女人，不会真的不知道那小子对你有意思吧？难道是因为人家小你才回避的？”

我大致告诉他我和寒枫的交往经过，无辜地说：“那时候虽然我们很熟悉，可他还是个孩子啊，怎么可能喜欢我呢？”

我还是坚信寒枫对我是出于对姐姐的关心，而不是什么男女之念。

钱其昌看着我那副滴水不进的鸵鸟样，不屑地摇头：“我真替他难过，喜欢上你这个女人，有得苦吃了！想想还是我钱其昌幸运啊，就此不用受你折磨了！”

这个该死的家伙，真够拿得起放得下的。我晃晃杯子里喝剩下的酒，给他做了个要泼的动作，他慌忙大叫：“打住，一次就够了啊，要不我可翻脸了”

哈哈，这个家伙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啊。

真没想到，本来很讨厌的人居然也成了朋友，而且相谈甚欢。我下意识地一看手表，都这么晚了。我刚想说要走，钱其昌早就招手叫

服务员买单了，这个人是真的很会察言观色啊，生意场上混那么久还真不是白搭的。

一边往外走，他还一边嘟囔着："不早啦，赶紧把人家送回去吧。又不是我的女朋友，完了，我喜欢的人喜欢小伙子，我怎么办呢？只好另外去找一个乖乖的女人当老婆了！"

这个不肯吃亏的人！我说："非得乖乖的才能当老婆啊，没准你以后找到个比我还凶的呢！"

钱其昌回头来说："喂，叶至颖，我们可是朋友了啊，不该这么咒我吧？"

有车真方便，他把我一直送到楼下，摇下车窗探出头来说："回去赶紧给他打个电话，我猜那个小家伙一定没有睡呢！你和我一起，他能睡着才怪呢。"

我刚要回嘴，他却踩下油门像逃一样开了出去。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我那平淡无奇的生活变得这么精彩了。看这一天闹的，和朱家华吵架，老板找我谈话，路上遇到找麻烦的，去警局做笔录，还和钱其昌交了朋友，简直是比电影还电影了。

我把自己疲惫的身躯扔进舒适的大沙发，很没形象地跷着腿，长长地出了一口气。好累啊，电影情节也不是人人承受得起的，我现在觉得全身的骨头都要散架了。

"我猜那个小家伙一定没有睡呢，你和我一起，他能睡着才怪呢！"突然间，钱其昌的话在耳边响了起来。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3)

是啊，也不知道寒枫睡了没有，他的伤口也不知道还疼得厉害吗？我心里的关心和担忧就像浓雾一样，再也驱散不开。

我拨打了那个熟悉的号码，里面却传来毫无感情的语音提示："对不起，您所拨打的电话已关机，请稍后再拨……"

啊？关机啦？

钱其昌算得一点也不准，寒枫早就休息了呢。

希望他没事，明天还可以照常上班。

今天又将是一个不眠之夜了，我翻来覆去地，怎么也睡不着。我想起钱其昌说的很多话，关于寒枫和我的，细细琢磨来似乎也不是完全没有道理的。

寒枫这么关心我，因此才会去注意朱家华的行动。得知对我不利的时候，他陪我一起回家。大难临头的时候，他奋不顾身挡在我面前，还为我受了伤。

如此种种，难道真的只是同学的弟弟应该有的行为吗？更要命的是，我想起这些的时候，心跳都加快了，对他的牵挂更是铺天盖地地来了。我不敢想，不能想啊，我的头都仿佛要炸开了！

正想着，我好像来到了一个鲜花盛开的山坡上，寒枫什么时候穿上了白色的西装，显得那么伟岸挺拔。他看到我，脸上满是笑意，向我招手呢。

他的伤好了，怎么好这么快啊？我疑惑地向他跑去，好想看看他的伤口到底怎么样了。我问他："你怎么样，还疼吗？"

他笑着摇头："我的伤早就好了，你还担心什么啊？"

他拉着我的手说："那边的风景很美，我带你去看！"

忽然间，我们就飞了起来，飞过那片山坡，原来山坡的外面是海，碧蓝碧蓝的大海。我不禁感叹："寒枫，这里真的是好美，你怎么发现这个地方的？"

寒枫正要回答我，却听见一个冷冰冰的声音说：“叶至颖，你好不要脸，怎么可以勾引我弟弟？你们俩在一起，我爸妈不会同意的，你父母也会反对！还有，你们俩在一起，会被天下人骂！”

啊？怎么寒蕊突然来了，我走过去急着要跟她解释：“寒蕊你听我说，我没有……”

寒蕊的表情像结了冰一样，她指责我：“叶至颖，你不够朋友，亏我把弟弟托付给你，你却动坏脑筋！你看，还害他受伤，他的伤口好不了了！”

我看到寒蕊把寒枫的白色西装扯开了，露出他胸前那个伤口，伤口里咕嘟咕嘟地往外冒着血，一会就把他脚下的地都染红了。

我被这恐怖的景象惊呆了，撕心裂肺地大叫了一声：“不要！”

我从床上轰然坐起，心还在怦怦地跳，手脚都冰冷，脸上爬满了泪水。还好，只是南柯一梦，可是却真的把我吓坏了。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4)

我颤抖着打开床头的灯，看到时钟刚指向四点。其实迷糊睡去的时候已经两点左右了，才两小时的睡眠，就做了这么个可怕的噩梦，这到底预示着什么呢，是寒枫的伤严重了？还是我们之间真的不对了？

我真希望天快快亮起来，能早点去公司，看到安然无恙的寒枫。

擦去冷汗和泪水，我再也不想睡了。索性盘腿坐在床上发呆，怀里抱着个靠垫，神经质地啃着自己的指甲。我坚信，我有些地方已经很不对头了，而一切起因都来自那个受了伤的小家伙，我不知道该怎么办。

也许钱其昌说得对，这已经不仅仅是寒枫对我的感觉不太像姐弟间的，连我这个自以为很冷静很理智的女人，也似乎对他有着异于其他人的感情。

当他受伤的时候，我的心就像撕裂一样的疼痛，当他缝针的时候，我在旁边又紧张又担心。这些迹象，都在昭示我也失去了往日的理智。

我之所以不敢想不肯想，也许就是怕那些流言飞语，怕来自身边人的指责反对。尤其是寒蕊，如果我真的和她弟弟有点什么感情纠葛，我不知道她会怎么说我。我肯定，她会很生气很生气吧。

长长叹口气，告诉自己还是太平一点的好，别以三十的高龄还去挑战什么姐弟恋的新时尚，免得连多年朋友都唾弃我。

越是着急，时间越是过得慢吞吞，我等待着白天的到来，那太阳却像故意气我似的就是不出来。

我呆坐在床上思绪如潮，却又似乎一片空白。

好不容易等到天微微亮了，我就急忙忙地梳洗换衣。尽管拖拖拉拉地还弄了点早饭吃，可到公司的时候还是比往日足足早到了将近一小时。

公司里静悄悄的，我木然地趴在桌子上，只觉得肩膀酸痛，脖子僵硬。其实早来也没什么用处，不还是得傻乎乎地等时间吗?

我心不在焉地打扫了办公室的卫生，给每张桌子都擦去了浮尘，还拖了地，一会清洁工阿姨该夸我们办公室不用打扫都那么干净了。

把一切都收拾停当，给自己泡了茶，再看时间也才过去了半小时不到。我给寒枫打电话，如果他上班的话，这时候也该起床了。可是，手机始终在关机状态，我无奈地跌坐在椅子里，发现自己修炼多年的耐心在渐渐土崩瓦解。

每过几分钟我都会拿眼角瞟一下办公室门口，盼望着寒枫突然像往常一样探头进来打招呼，或者是一声口哨，或者是眨眨眼睛。

公司的员工陆陆续续来上班了，直到最后一分钟，他也仍然没出现。我曾经去隔壁营销部张望过，寒枫当然不见，甚至连俞蘅这小丫头都没来上班。

朱家华倒是挺准时的，在门口差点撞上我。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5)

奇怪的是，今天这个人没跟我针锋相对，一低头，臊眉搭眼地从我身边溜过去了。

怎么这么奇怪，真是都反常了。我细想想，哦，一定是为了昨天的事情吧，他通风报信的事情已经败露，没准派出所还要找他麻烦呢，他也知道避风头了。

我懒得和这样的小人纠缠，满心失落地回到自己岗位。打开电脑，本来一心想好好工作的，可是怎么也集中不起精神，忙乎了许久，也不知道自己做了些什么。

熬到快十点的时候，我知道今天是出不了什么成绩的了，我决定放弃手头的工作，请假去看看寒枫到底怎么了。

拨通内线，我直接找到老板向他请半天假。由于我是个工作狂，请假没费吹灰之力。老板还挺关心，问是不是身体不好。

我说有个朋友出了点事情，需要我帮助，老板说了声路上注意安全，就放行了

我从包里翻出通讯录，里面有寒枫给我的地址。虽说他住的地方离公司挺近的，他也常邀请我去他那里弄东西吃，可我还一次没去过呢，每次下班都是匆忙往家赶。为此，那个小家伙还很不满意地责怪过我几回呢。

在附近的超市里，我给寒枫买了奶粉和壮骨粉之类的营养品，还买了几大盒补血的保健品，他不是出了很多血吗，得好好补补了。

拎着满手的东西，我循着地址来到一片旧居民区。这里都是一些老公房，建筑的外表都灰蒙蒙的，窗户外阳台上也晾满了衣裳。我向正在小区里闲聊的一位大妈问清了哪一幢楼，心里却突然有些胆怯了。

我暗笑自己，平时这么厚的皮，一向都是刀枪不入的了，今天居然害羞了起来。

寒枫租的房子在三楼，白天很多住户都上班去了吧，楼道里显得特别安静。我按响了门铃，却久久没有人来应门。他到底是不在家，还是晕倒在里头了？想想昨天的伤势，似乎也不足以放倒这个一米八的健康男生啊，可是他到底哪里去了呢?

打他的手机，还是没有开机，人又不知道哪里去了。我心里着急起来，试着去敲隔壁那间的门，希望不会再是闭门羹吧。

谢天谢地，隔壁的门打开了，一位略胖的中年妇女隔着防盗门疑惑地看着我，“你找谁啊？”

我说我是隔壁小程的同事，听说他身体不好，来看看的。我问阿姨：“他是不是出去了，我按了半天门铃，没人开。”

那位阿姨倒很热心的，说：“哦，我看到早上有个漂亮女孩来敲门的，后来就扶着他出去了，大概去看病了吧。”

漂亮的女孩？难道会是俞蘅？我突然想起今天这个丫头也没出现过，也许是寒枫找她来陪他去换药的吧。其实这也很正常，可我的心情却没来由地低落了起来。

我请邻居阿姨帮我把东西转交给寒枫，自己谢了她就转身下楼了。阿姨在身后喊：“你叫啥名字啊，我怎么告诉他呀？”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6)

我回过头勉强笑笑：“阿姨，他会知道的，你就说同事来过就行了。”

东西放下了，手里一下子空空的，似乎心里也变得空空了，我忽然感到今天请假有点多余了。

算了，我想，难得请了假，昨天又没睡好，不如回去睡个回笼觉吧。

天下的事情可真是无巧不成书，我刚刚走下楼梯，打算回去再联络寒枫，却听得耳边传来两个熟悉的声音。

俞蘅正搀扶着寒枫从前面那栋楼的通道拐出来，两人低声说笑着，神色很亲密。寒枫好像是走出了汗，俞蘅细心地停下脚步为他擦去额头的汗水。灿灿的阳光照射在俞蘅花朵般的脸蛋上，她的眼睛深情地看着寒枫，整个人都在绽放着迷人的光彩。

寒枫微微侧头，去拿俞蘅擦汗的手，脸上也满是温柔的笑意。他们挽着走过，简直是一道风景，帅哥和美女，再也没有那么相得益彰的了。

我下意识地躲进了一楼的楼道，不去和他们会面，心里忽然很虚，很气馁。我酸溜溜地想：也许这就叫郎才女貌，天生一对吧。

听着他们的脚步渐渐上楼，我才怏怏地离开了这片居民区。

无精打采地回到家里，我的心里却充满了一种说不出来的委屈和懊恼。

其实，有什么可懊恼的呢？你不是一直把人家当弟弟看待的吗，也拿他和俞蘅开过很多玩笑，这又何必？我骂自己不争气。

再说了，去看寒枫，本来就是担心他的伤势。现在人也看到了，人家有说有笑的，明显是没什么大碍了，不是很好的结果吗？

我把自己扔到床上，不断地说服教育自己，可那股子凉到心里的感觉还是挥之不去。不如……还是睡觉吧，醒来就一切都过去了。

可是我又愤愤然想：你既然都有了俞蘅了，何必还一副特别关心我的样子，居然让老江湖的钱其昌都看走眼，还竭力劝说我要接受你这个小豆子。害我一大把年纪，还以为有命犯桃花的艳遇，鼓足了勇气去探望，却发现故事的结局并不是钱大导演的剧本里写的。

神经兮兮地反复想了很久，脑子终于开始犯起了迷糊。

刚迷糊间，那该死的手机铃声却响了起来。

我摸到了手机，却原来是寒枫打来的。

怎么，这个时候你倒舍得开机了？

我懒得去接，一把按了挂机键。

他却固执起来，马上又拨过来。我也犯了倔劲，把手机给关了。

生了会闷气，却终于扛不住困意，真的沉沉睡了过去。

这一觉睡得还真是长久，当我被粗鲁的门铃声吵醒时，发现窗外天都已经黑了。

我扒扒乱乱的头发，没好气地去开门。

门外，程寒枫同志的面色绝对不会比我更好看。

“你怎么来了？”我惊讶地问。

第二章　心痛的感觉(17)

他把我晾到一边，自己晃了进去，我跟在他后面："唉唉，你干吗啊？"

他坐在沙发上，我递了杯水给他，他拿过去，咕嘟咕嘟一气灌下。舒了口气后，他终于拿斜眼看我。

"喂，你到底干吗？"我也没什么耐心跟他耗，他找什么麻烦？

"我能干吗？我来感谢你啊，给我买了那么多东西，却不愿意等我回来。有了男朋友，真的就那么忙了？"

那家伙上来就出言不逊，我反唇相讥："我是忙啊，可也比不上你手机也不开，偷偷让女朋友陪了去换药啊。怎么，怕别人打扰你们啊？"

他脸色变了变，"看来昨天那顿饭吃得不错啊，尽释前嫌嘛！"

我不甘在他面前示弱，"是啊，我现在才发现，钱其昌其实人不错。你不也一样吗，女朋友陪着去换药，效果就是不一样，才一天工夫，你中气就足得很了。"

他指着我："你这个没良心的女人！"

我心里苦笑，一向都是至颖姐姐的叫着，今天居然成了你这个女人。

大概是动作大了，牵扯到伤口，他"嘶"了一声，脸色有点发白。

看他的样子，我的心就软了下来，毕竟他是为了我才受的伤啊。我上前要看他的伤，他却挥手推开我，动作极其粗鲁。

我的气又往上冲了，"你来就是研究我和钱其昌有没有和好？那个关你什么事？"

"我管你和什么昌呢，我是要问你，为什么不接我电话，还把手机关了？有了男朋友，就不能接我的电话了？你男朋友够专制的啊，你叶至颖什么时候肯听别人指挥了？"

我心说就许你关机，我不可以吗？嘴里却敷衍他：“我不是睡觉吗，困了。”

“你这个叫什么态度啊？”

我耸耸肩，“我就这个态度，你不知道别人叫我灭绝师太的吗，还能有什么好形象？又不是你的女朋友，那么温柔可爱又体贴的。”

他腾地站起身来，讽刺我：“当然了，你怎么和小俞比，人家那才叫女孩子！”

说完，他再也不理我，直接冲出了门外，还把门重重地甩上了。

听着门“咣当”一声，我的泪就这么刷地流了下来。

那种难受的感觉叫什么呢，我并没有和他恋爱，却怎么感觉到了失恋的痛楚，这也实在太莫名其妙了。

我们一直相处得很好，他甚至为我打架受伤，却在第二天，我们很没来由地吵了一架，这叫什么事啊。

可是，我的心真的在痛，痛极了。那种感觉在大学男朋友离去的时候有过，我知道，那确实是失恋的味道，我不是第一次尝到了。可这次，真的太玄了，一次没恋过的失恋，叶至颖，你怎么成了笑话女主角了？